

股票简称：福蓉科技

股票代码：603327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Furong Technology Co., Ltd.

(成都市崇州市崇双大道二段 518 号)



福蓉科技

FU RONG TECHNOLOGY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DUSTRIAL SECURITIES CO., LTD.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二〇二三年七月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风险

可转换公司债券是一种兼具债券性质和股权性质的投资工具，交易条款比较复杂，需要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投资者购买本次可转债前，请认真研究并了解相关条款，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评级，根据中证鹏元出具的“中鹏信评【2022】第 Z【1616】号 01”评级报告，福蓉科技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

在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中证鹏元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本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不设担保。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偿债风险。

四、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并制定了《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最近三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 52,130.00 万元，占最近三年合并报表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的年均净利润的 156.06%，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行业竞争加剧及技术替代的风险

虽然公司所处行业有较高的进入壁垒，企业需具备一定的技术能力、行业经验、客户资源和资金规模，但由于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市场潜力较大，仍不排除其他具有相关技术和类似生产经验的企业进入该行业，从而加剧该行业的竞争程度，使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此外，除铝制结构件以外的其他消费电子产品结构件材料如实现技术性突破、具备了可控成本的规模化生产能力并且成为消费电子产品结构件材料市场的主流配置，而公司无法进行技术产品革新以适应市场需求，将有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收入和利润下滑的风险。

（二）消费电子行业需求放缓的风险

2022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地缘政治冲突、行业周期、全球通货膨胀等多重因素影响，消费电子行业整体需求走弱。根据 IDC 报告，2022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12.06 亿台，同比下滑 11.3%；2022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为 16,280 万台，同比小幅下滑 3.3%；2022 年全球个人电脑出货量为 2.92 亿台，同比下滑 16.5%。2023 年一季度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2.686 亿台，同比下滑 14.6%；2023 年一季度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为 3,070 万台，同比下滑 19.1%；2023 年一季度全球个人电脑出货量为 5,690 万台，同比下滑 29.0%。鉴于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下游终端客户需求的放缓将不可避免地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因此，未来如果下游消费电子行业需求持续低迷，公司可能面临相关产品销售放缓、经营业绩波动或下滑的风险。

（三）客户及品牌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大多为终端品牌商或代工厂商。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2.81%、72.46% 和 76.02%。同时，因行业经营特点，公司终端品牌商客户的集中度也保持在较高水平。如果主要客户或终端品牌出于分散供应商供货集中度等原因而减少对公司的产品订

单,或由于消费电子行业的市场竞争加剧造成主要客户或终端品牌的市场份额出现下降,而公司未能及时采取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则有可能造成公司经营业绩出现波动或者下滑。

(四) 宏观经济波动和下游行业市场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下游行业为消费电子行业,消费电子产品销售情况与居民的消费能力和意愿息息相关。居民可支配收入以及消费观念一定程度上受宏观经济政策和经济运行周期影响。若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宏观经济出现波动,消费者对相关电子产品消费能力或意愿下降,导致相关电子产品销量下降、市场萎缩,且公司未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波动。

此外,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换代的创新点也是消费者购买决策的重要因素之一,若终端品牌的创新点未获得消费者认可,导致其销售量下降,进而将引起公司收入和利润的波动,使得公司面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五)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9,523.55 万元、55,450.82 万元和 47,700.52 万元,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81%、30.86%和 19.60%。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未来公司应收账款仍可能保持在较高水平,给公司的营运资金带来一定的压力。同时,尽管公司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消费电子产品生产商及其代工厂商,整体信用状况良好,应收账款可回收性强。但若宏观经济环境及国家政策出现较大变动,造成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公司存在部分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六) 原材料铝锭价格波动对公司收入和毛利率影响较大的风险

1、收入波动风险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1,622.11 万元、176,614.72 万元、204,408.90 万元和 36,118.59 万元,存在一定波动。公司产品通常采用“基准铝价+加工费”的定价模式,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受原材料铝锭价格影响,当铝锭价格呈上升态势时,将带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公司产品的售价随原材料铝锭价格波动而同时波动，假设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以 2022 年公司铝锭采购均价为基准，铝锭价格每波动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将同向波动约 0.53%。未来若铝锭市场价格走势在某期间内处于持续下降通道，则存在虽然公司销量稳定或稳步增长，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下降的风险。

2、毛利率波动风险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38%、25.61%、24.93%和 26.07%，存在一定波动。公司产品通常采用“基准铝价+加工费”的定价模式，在加工费相对稳定的情况下，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受原材料铝锭价格影响较大，当铝锭价格呈上升态势时，产品毛利率水平则通常呈反向变动趋势。

公司产品的售价随原材料铝锭价格波动而同时波动，假设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以 2022 年公司铝锭采购均价为基准，铝锭价格每波动 1%，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将反向波动约 0.13 个百分点。未来若铝锭市场价格走势在某期间内处于持续上升通道，在加工费整体保持相对稳定或出现下调的情况下，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将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七）技术研发及失密风险

随着消费电子产品的更新换代，终端厂商往往需要针对新机型而开发新的结构件产品。公司不仅需要随着市场需求的变化对高品质合金制备和高精度合金挤压持续进行技术研发和创新，也需要对市场新产品保持高度关注并进行适应性技术研发。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实施了有效的鼓励研发的措施。但受研发能力、研发条件和其他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市场新技术、新标准、新产品的需求，则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以及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此外，公司虽然制定了较为严格的技术保密管理措施，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书，以防止技术人员的流失和核心技术泄露，并将重要技术申报或已取得了国家专利，通过法律手段进行保护。但是，如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或因其他原因造成技术失密，将可能会导致竞争对手的生产工艺水平、产品技术含量、技术研发能力提升，从而削弱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优势，

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八）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36,816.17 万元、34,083.42 万元和 39,384.32 万元，2023 年一季度，公司营业利润为 7,082.90 万元，同比下降 37.37%。公司深耕消费电子产品铝制结构件材料行业多年，产品质量稳定，市场份额位居行业前列。但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因素较多，包括宏观经济状况、下游客户产品竞争力、消费者购买信心等诸多外部不可控因素。若未来宏观经济状况恶化、消费电子产品创新力不足、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美元汇率大幅贬值、公司新产品研发不及预期，或由于其他内部诸多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利润存在本次可转债上市当年下滑的风险。

（九）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在确定募投项目之前进行了科学严格的论证，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预定计划推进项目落地，但若因宏观环境、经济政策变化等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建设进度、工程质量、投资成本、项目验收等方面出现不利变化，则募投项目可能存在无法实施或建设周期延长的风险。同时，若出现行业竞争加剧、技术水平发生更替等不可预见因素，公司将可能面临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不及预期或实际运营情况无法产生预期收益的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的固定资产将大规模增加，年折旧费也将有较大增加，如在折旧费增加的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按计划实现销售，则存在因固定资产大幅增加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六、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的认购意向及承诺函

南平铝业、冶控投资和兴蜀投资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上述主体已做出承诺如下：

“1.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确认后，本公司将自查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是否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情形：

(1) 如存在减持情形，本公司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2) 如不存在减持情形，本公司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资金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如本公司出现违规减持情形，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本公司保证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上述主体已做出承诺如下：

“1.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确认后，本人将自查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是否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情形：

(1) 如存在减持情形，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2) 如不存在减持情形，本人或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个人资金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如本人或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出现违规减持情形，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风险.....	2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2
四、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情况.....	2
五、特别风险提示.....	3
六、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的认 购意向及承诺函.....	6
目 录.....	8
第一节 释义	10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3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3
三、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基本条款.....	20
四、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及受托管理事项.....	30
五、认购人承诺.....	30
六、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1
七、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33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4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及子公司情况.....	35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6
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38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41
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类型及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 标准.....	41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41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47
四、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47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49
六、财务状况分析.....	50
七、盈利能力分析.....	71
八、现金流量分析.....	86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88
十、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88
十一、技术创新.....	89
十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90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91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91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91
三、本次募投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06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既有业务的关系.....	108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108
六、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情况.....	109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股份公司、福蓉科技	指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
福蓉源制造	指	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
福蓉源资源	指	福建省福蓉源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章程》
南平铝业、控股股东	指	福建省南平铝业有限公司、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冶控投资	指	福建冶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冶金控股、间接控股股东	指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国资委、实际控制人	指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厦门旺志盈	指	厦门旺志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成都市志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吉志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旺和盈	指	厦门旺和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成都市和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吉和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苹果	指	苹果公司（Apple Inc.）
富士康、富士康集团	指	鸿富锦精密电子（成都）有限公司、鸿准精密模具（昆山）有限公司、安品达精密工业（惠州）有限公司、富翔精密工业（昆山）有限公司、富准精密模具（嘉善）有限公司、富鼎电子科技（嘉善）有限公司、富泰华工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富联科技（周口）有限公司、富联裕展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裕展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富智康精密电子（廊坊）有限公司等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长盈精密	指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东莞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市新美洋技术有限公司、宁德长盈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立铠精密	指	立铠精密科技（盐城）有限公司（曾用名：日铠电脑配件有限公司）、日铭电脑配件（上海）有限公司、日沛电脑配件（上海）有限公司、日善电脑配件（嘉善）有限公司
比亚迪、比亚迪集团	指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深圳睿创达	指	深圳市睿创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创新、创新新材	指	山东创新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诚镓	指	常州诚镓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金坛法院	指	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
崇州法院	指	崇州市人民法院

四川天浩	指	四川天浩冶金产业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	指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兴业证券、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会计师	指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中证鹏元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除非特殊说明，均指人民币元、万元
专业术语		
消费电子产品结构件	指	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中对安装在其中的各种功能性元器件提供固定、支撑、保护和装饰等作用的铝制基础构架；从用途上分类，可分为外观件、保护件、屏蔽件、补强件等
消费电子产品铝制结构件材料	指	应用于消费电子产品结构件领域的高品质铝合金挤压材料，亦简称“消费电子材”
白材	指	经挤压和锯切后的铝合金材料，是未经深加工产品，也称为基材、素材、白坯料
建筑铝型材	指	应用于各类民用及商用建筑领域的铝合金挤压材
6 系合金	指	根据 GB/T16474-2011《变形铝及铝合金牌号表示方法》分类，以镁、硅为主要合金元素的铝合金，该系合金具有中等强度，主要包括 6013/6061/6063 等系列牌号
7 系合金	指	根据 GB/T16474-2011《变形铝及铝合金牌号表示方法》分类，以锌为主要合金元素的铝合金，该系合金具有较高强度，主要包括 7003/7075 等系列牌号
IDC	指	统计机构“国际数据公司”的简称
LME	指	伦敦金属交易所，世界上最大的有色金属交易所
MN	指	一种衡量力大小的力学单位，1MN=10 ⁶ N
Kg	指	单位标准，千克
圆铸锭/铝棒	指	铝合金圆铸锭，是由纯铝熔体经合金化后铸造出来的圆形铸锭。铸造成型并用于挤压或锻造生产的金属坯料，俗称圆铸

		锭或铝棒
合金锭	指	以纯铝及回收铝为原料，依照国家标准或特殊要求添加如硅、铜、镁、锌、铁等其他元素的合金，是铝合金圆铸锭生产的金属添加材料
再生铝	指	消费电子产品中废旧铝和废铝合金材料，经重新熔化提炼而得到的铝合金或铝金属
熔铸	指	通过熔化固体原料、合金配料、精炼和熔体净化、铸造，获得所需合金牌号和规格尺寸的高品质铝合金圆铸锭
均匀化	指	将圆铸锭加热到接近熔点温度，长时间保温，使原子充分扩散，以消除化学成分和组织上的不均匀性，提高铸锭的塑形
挤压	指	对热处理/锯切后的短铸锭经热剥皮后通过挤压模具进行压制，获得一定截面形状的挤压材半成品
张力矫直	指	挤压型材通过在线淬火后，会有不同程度的变形，通过拉伸使平直度和截面尺寸达到质量要求
时效	指	通过热处理使挤压材加热并维持到特定温度，以增加强度的过程
精锯	指	按图纸要求的产品尺寸长度对半成品进行高精度的锯切加工
冲压	指	借助专用冲压设备的动力从而获得一定形状、尺寸、性能的产品零件
研磨	指	采用专用研磨设备对智能手机铝制结构件的上下两个平面进行高速砂磨，使材料的平面度和厚度公差达到高精状态，以满足后工序 CNC 精加工的要求
CNC	指	计算机数字控制机床（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的简称，是一种由程序控制的自动化机床；也指通过该设备进行高精精密加工的生产工艺
阳极氧化	指	一种电化学氧化过程。在该过程中铝或铝合金的表面通常转化一层氧化膜，该膜具有防护性、装饰性或其他功能特性
黑线	指	非铝杂质沿着挤压或轧制方向被拉长，在阳极氧化预处理过程中，被酸或碱腐蚀掉落，形成约 500-5000 μm 左右长度的线条
料纹	指	挤压或轧制过程中沿着加工方向的拉长的晶粒
晶粒均匀	指	在金属与合金凝固、冷热加工与热处理过程中，采用化学、物理、机械等方法使晶粒均匀化的技术

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引用第三方数据均已注明资料来源，确保权威、客观、独立并符合时效性要求。所引用的第三方数据并非专门为本次发行准备，发行人并未为此支付费用或提供帮助。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ichuan Furong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地址	成都市崇州市崇双大道二段 518 号
注册资本	67,769 万元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福蓉科技
股票代码	603327
法定代表人	张景忠
董事会秘书	黄卫
电话	028-82255381
传真	028-82255381
公司网址	www.scfrkj.cn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scfrkj.cn

注：因发行人已实施完成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公司注册资本已由 52,130 万元增加至 67,769 万元。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尚未就前述注册资本变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本次发行的背景

（1）年产 6 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精深加工项目

①5G 智能手机、折叠屏手机快速发展

根据市场调查公司 IDC 最新报告，2021 年全球智能手机的出货量约为 13.6 亿台，同比增长 5.3%。在经历了连续 4 年的下滑之后，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开始复苏。2022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12.06 亿台，较 2021 年有所下滑，但展望未来，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有望在复苏后保持稳定增长。

随着 5G 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的完善，以及 5G 智能手机性价比的提升，智能手机市场迎来了新一阵的更换潮。根据 Counterpoint 数据，2022 年第二季度，5G

手机占全球手机出货量的 49.9%，超过 4G 手机的 49.7%，意味着 5G 手机进入商业化应用三年后，首次超过 4G 手机的出货量。中国信通院发布 2022 年 12 月国内手机市场运行分析报告显示，2022 年 5G 手机出货量 2.14 亿部，占同期手机出货量的 78.8%。

折叠屏手机，即屏幕可以对折、展开的手机，正常形态下机身尺寸不变，展开后屏幕尺寸翻倍。自 2018 年首款折叠屏手机问世以来，折叠屏手机获得了快速发展。2021 年 8 月，三星发布了新一代折叠屏手机 Galaxy Z Fold3/Flip3，其中 Flip3 的起售价大幅下降，进一步降低了折叠屏手机的消费门槛。根据 Counterpoint Research 统计数据，2022 年全球折叠屏手机的出货量达到 1,490 万台，同比增加 64%，预计 2023 年全球折叠屏手机出货量将同比增长 52% 至 2,270 万台。

②技术进步推动 VR/AR 设备大幅增长

随着 OLED 和 Fast-LCD 等显示技术的成熟、人工智能和渲染计算等技术的发展以及感知交互相关技术的不断成熟，VR/AR 设备能够给消费者带来较好的沉浸式体验，出货量迅速增长。

根据 VR 陀螺发布的《2022 上半年 VR/AR 产业发展报告》，2021 年全球 VR 头显出货量约 1,110 万台，VR 头显全球出货量自 2020 年开始进入高速增长轨道，预计 VR 头显 2022 年出货量将会达到 1,450 万台，2023 年将会进一步加速增长 50% 至 2,175 万台。2021 年 AR 眼镜出货约 57 万台；AR 眼镜出货量则延续稳定增长态势，预计于 2022 年达到 74 万台，并且于 2023 年维持同样增速提升至 96 万台。根据 IDC 报告，预计 AR/VR 头显在 2023 年的出货量为 1,010 万台，总出货量同比增长 14%，并有望在 2023-2027 年的预测期内提速，五年复合年增长率达到 32.6%。

除了互联网和消费电子行业，一些新兴产业例如新能源汽车也在融合 VR/AR 技术。蔚来汽车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发布了市场上首款结合 VR/AR 技术的车型，该车型搭载了蔚来全景数字座舱 PanoCinema，并且司机和乘客可以佩戴蔚来研发的专属 VR/AR 眼镜。这标志着蔚来汽车公司率先进军该领域，同时也将会进一步推动汽车电子和 VR/AR 等消费电子产业的融合发展。

政策方面，2018 年工信部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虚拟现实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2021 年 3 月公布的“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明确将“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列为数字经济相关重点产业。2021 年 5 月 18 日，国家发改委在新闻发布会中表示，在大力提升实物消费方面，支持发展超高清视频终端、虚拟现实/增强现实设备、可穿戴设备等面向消费升级的电子产品，加快推广高效终端用能设备和产品。

VR/AR 设备的快速发展，将带动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产业的发展。根据咨询机构 Frost &Sullivan 的预测，全球 VR/AR 精密结构件市场规模将从 2020 年的约 1 亿美元增长至 2025 年的约 17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76%。

③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需求稳定

近年来，随着人们居家办公学习需求增加，远程办公、远程教育市场迎来爆发，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电子产品的终端消费增长。

根据 Canalys 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 PC 市场（包括个人电脑和平板电脑）出货量约为 4.34 亿台。从长远来看，由于平板电脑性能的不不断提升其应用范围也愈发广泛，同时笔记本电脑也在向轻薄化、便携化方向发展，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呈现融合发展的趋势。技术的不断创新，将刺激消费者潜在的置换和添置需求，预计未来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仍然有较为可观的发展空间。

（2）年产 10 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

①政策鼓励再生铝产业发展

铝制品报废以后，其中蕴含的金属铝可以作为原料被提取、再生产，从而进行反复循环利用。相较于原铝，再生铝的生产加工过程在节能环保方面有着巨大的优势，符合经济绿色转型的大方向。再生铝行业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中的“资源循环利用产业”的子分类，是国家政策鼓励发展的产业。

近年来，《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2018 年本）》《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铝行业规范条件》《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等一系列政策和法规的修订出台，有效推动了铝行业供给侧改革，也为再生铝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一方面，传统电解铝行业的新增产能被严格限制，另一方面，再生铝、水电铝等符合节能环保大趋势的战略新兴产业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2021年7月1日，国务院发改委印发《“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明确为再生铝产业设定了到2025年总产量达到1150万吨的目标。2021年12月3日，工信部印发《“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针对铝行业从产能置换、绿色低碳材料推广、工艺流程转换、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绿色低碳技术推广等方面做了要求。新政策的推出，进一步明确了铝行业的发展方向，也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② “双碳”大背景下，消费电子产业链向低碳转型

2020年9月，中国宣布“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围绕碳中和目标的实现，已经成为我国经济下一阶段发展的核心主题之一。2021年2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清洁生产水平持续提高”、“碳排放强度明显降低”、“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节能环保相关目标。3月份公布的《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在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深入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等多个方面提出绿色发展，产业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力争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

发达国家较中国更早地制定了碳中和的目标，各大跨国企业也相继宣布碳中和计划或是已经实现了碳中和。苹果于2020年7月份发布的环境责任报告中宣布公司已经在办公运营方面实现了碳中和，并且发布了整个苹果产业链将于2030年实现碳中和的目标。截至目前，包括公司在内，已经有68家中国供应商承诺加入苹果发起的供应商清洁能源项目。在苹果的带头作用下，预计未来碳排放和环境保护措施将会成为消费电子品牌选择供应商的重要考虑因素。

消费电子制造业实现“碳中和”目标，对铝制结构件供应商而言，主要路径有三条：一是原材料端使用相对环保的再生铝替代电解铝；二是生产过程中使用水电、风电和光伏等清洁能源替代传统火电；三是通过加大技术投资，减少温室气体直接排放。再生铝相比于电解铝，节能减排优势明显。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学报》的《原铝与再生铝生产的能耗和温室气体排放对比》，生产1吨再生铝的能耗仅为等量电解铝能耗的3%~5%，可以减少约0.8吨二氧化碳排放，并且节约大量水资源，减少固体废料、废液和废渣的排放和处理。

2、本次发行的目的

(1) 优化生产基地布局，巩固并提升行业地位

公司目前的生产基地位于四川省成都市，而我国消费电子产业链主要集中在沿海经济发达省份，通过在福建省成立子公司并建设高端铝型材制造及服务基地，有助于公司增强产品交付能力、加强与下游客户的合作交流、巩固并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2) 解决产能瓶颈，满足下游持续增长的需求

一方面，居家办公逐渐常态化，以笔记本电脑和平板电脑为代表的办公电子产品迎来新的销售热潮。公司现有的大尺寸产品生产线的整体产能利用率处于近年来的高位，并且订单高峰期难以充分满足下游的需求，产品交付紧张。另一方面，随着智能手机市场复苏，高端手机占比逐渐提升，以及公司逐渐丰富品类，开拓折叠屏手机、可穿戴设备的结构件材料和智能手机高附加值的结构小件材料，预计未来小尺寸产品生产线的产能趋于紧张。通过实施本次项目，增加铝材结构件材料产能，有助于公司突破产能的制约，抓住行业发展的机会，更好地满足日益增长的业务需求，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

(3) 增强智能制造水平，提升产品品质，实现高质量增长

消费电子铝制结构件材料市场发展较为成熟，目前已经形成相对稳定的市场格局。公司的产品定位高端，具有技术壁垒和生产壁垒，附加值较高。随着消费电子产业的高端化发展以及近年来各种可穿戴设备的快速普及，结构件材料领域呈现出多样化、高合金化、高强度化、轻薄化、更新换代快、研发周期短等趋势。面对新的发展形势，能够短时间内成功研发出满足要求甚至性能更好的产品，并且能够在短时间内满足客户大规模交货需求的企业，将在市场竞争中具备显著优势。

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引入业内先进的设备，在多年生产经验积累基础上对本项目产线工艺设计进行优化，不仅能够提升公司生产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提升柔性生产能力，还有助于提高高品质铝合金结构件材料产能，从而满足订单高峰期的交货需求。

（二）本次发行证券的类型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公司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4,00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640 万张。

（四）证券面值、发行价格或定价方式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五）募集资金量（含发行费用）及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4,000.00 万元。

（六）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七）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6 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精深加工项目	89,562	44,000
2	年产 10 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	32,283	20,000
合计		121,845	64,000

募集资金原则上将按上述项目顺序投入。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调整。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

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八）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17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

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7 月 17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九）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承销期为 2023 年 7 月 14 日至 2023 年 7 月 24 日。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十）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581.13
审计及验资费用	74.53
律师费用	75.47
资信评级费用	37.74
信息披露等其他费用	68.58
合计	837.45

注：以上费用为不含税金额。

（十一）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交易日	事项
2023年7月14日	T-2日	披露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3年7月17日	T-1日	1、网上路演 2、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023年7月18日	T日	1、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 2、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3、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3年7月19日	T+1日	1、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2、进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2023年7月20日	T+2日	1、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2、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2023年7月21日	T+3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3年7月24日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十二）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包括各类投资者持有期的限制或承诺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无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基本条款

（一）存续期限

本次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7月18日至2029年7月17日。

（二）票面金额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

（三）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

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四）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 年 7 月 24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4 年 1 月 24 日至 2029 年 7 月 17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五）评级情况

中证鹏元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 级，债券信用评级为 AA 级。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转为公司 A 股股票；
- （3）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
-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 （7）依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遵守公司发行本期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2) 以认购方式取得本期可转债的，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期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本期《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3)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5) 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6)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

(7)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9) 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书面提议。

(七)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2.25 元/股, 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 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 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 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 按照下述公式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格或配股价格,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格。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 公司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 并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并在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的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的期间(如需)。

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的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八）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不含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及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九）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限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 为转股数量；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及本次可转债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0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限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其中，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一）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不含 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 10 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在本次可转债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根据相关证券监管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即可转债持有人有权以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部分或者全部本次可转债（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 10 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在上述情形下，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可转债持有人在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该附加回售权。

（十二）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其中：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本次可转债，不享受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在本次可转债到期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

（5）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当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本次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利润分配，享受当期股利。

（十四）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福蓉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17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数按每股配售0.944元面值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比例计算可配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再按1,000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1手（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0.000944手可转债。

发行人现有总股本677,690,000股，无回购专户库存股，可参与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的A股股本为677,690,000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640,000手。

（十五）担保事项

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十六）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1、债券违约情形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 （1）公司已经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 （2）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次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且可能导致本次债券发生违约的；
- （3）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报表相应科目30%以上的子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有息负债，且可能导致本次债券发生违约的；
- （4）公司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以致对公司就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其被托管/接管、注销、解散、申请破产、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 （5）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以致对公司就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 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出售其重大资产、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以致对公司就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7) 增信主体（如有）未履行增信文件约定的承诺或义务且对本次债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增信主体（如有）发生分立、合并、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且导致严重影响其增信能力，或其被托管/接管、解散、申请破产、依法进入破产程序或发生其他严重影响其增信能力的情形，且在发生上述情形后公司未在兴业证券要求的时间内提供新的增信的；

(8)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公司违反《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陈述与保证、未能按照规定或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知义务、信用风险管理职责等义务与职责以致对公司就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一直持续二十个连续工作日仍未得到纠正；

(9) 任何适用的现行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公司在本协议或本次债券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10) 公司发生其他可能导致违约、可能对还本付息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2、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发生上述所列违约事件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本金和/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债券受托管理人因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3、争议解决机制

本期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期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在公司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四、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及受托管理事项

公司与兴业证券签订了《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及受托管理事项约定如下：

1、为维护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公司聘任兴业证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兴业证券的监督。兴业证券接受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委托，行使受托管理职责。

2、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兴业证券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3、任何债券持有人一经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者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次可转债，即视为同意兴业证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且视为同意并接受《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约定，并受《受托管理协议》之约束。

五、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人）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1、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2、同意《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3、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程序要求所形成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4、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六、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景忠

住所：成都市崇州市崇双大道二段 518 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崇州市崇双大道二段 518 号

联系电话：028-82255381

传真：028-82255381

经办人员：黄卫（董事会秘书）

（二）保荐人和承销机构

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保荐代表人：孙申甦、王琚琦

项目协办人：林纪武

项目经办人：黄国龙、吴则锴、王炳宸、黄忠武、傅杰

联系电话：021-20370631

传真：021-68583116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柏涛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华润万象城三期 TB#写字楼
22 层

经办律师：蒋浩、黄三元、韩叙

联系电话： 0591-88068018

传真： 0591-88068008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林宝明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 陈蓁、陈玉萍、陈雅芳、白灯满、王卫群

联系电话： 0591-87826433

传真： 0591-87840354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剑文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经办评级人员： 韩飞、李佳

联系电话： 028-89102569

传真： 0755-82872090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七) 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八) 收款银行

户名：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银行： 建行福州广达支行

账号： 35050187000700002882

七、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下属全资子公司兴证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通过福建省国企改革重组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发行人 0.000032% 的股份。

除前述情形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为 521,300,000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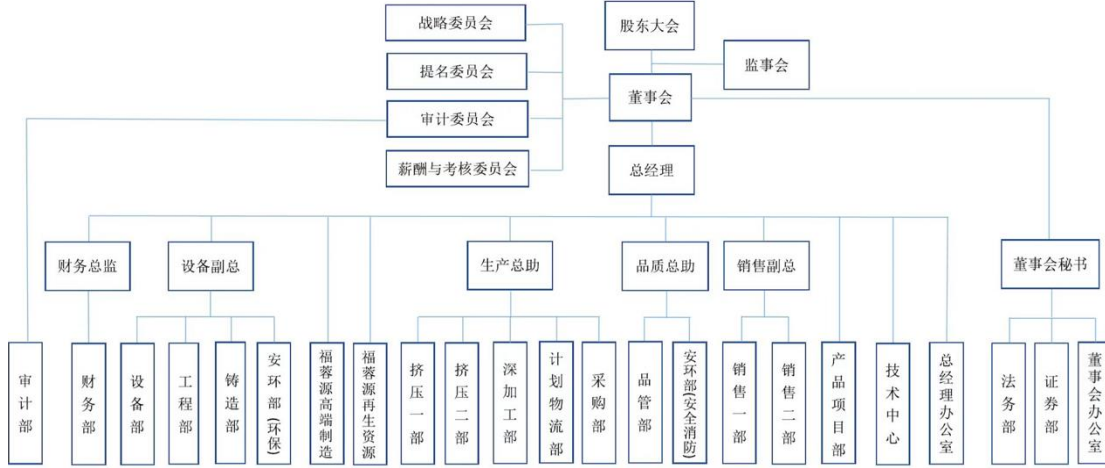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1	南平铝业	国有法人	294,412,300	56.48
2	冶控投资	国有法人	58,213,155	11.17
3	成都兴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4,161,845	8.47
4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251,340	3.12
5	福建省国企改革重组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2,719,670	2.44
6	厦门旺志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22,120	2.15
7	厦门旺和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91,890	2.11
8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3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4,700	0.92
9	徐州嘉骏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0,050	0.67
10	深圳盈富量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盈富增信添利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6,100	0.39
合计			458,313,170	87.92

南平铝业和冶控投资均受冶金控股直接控制，二者存在关联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及子公司情况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二）发行人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无参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福蓉源制造

公司名称	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 年 1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移动终端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模具销售；模具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住房租赁；货物进出口
主要生产经营地	福州市罗源县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福蓉源制造总资产 47,151.49 万元，净资产 22,946.99 万元；福蓉源制造 2022 年营业收入 36.13 万元，净利润 2,946.99 万元。财务数据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福蓉源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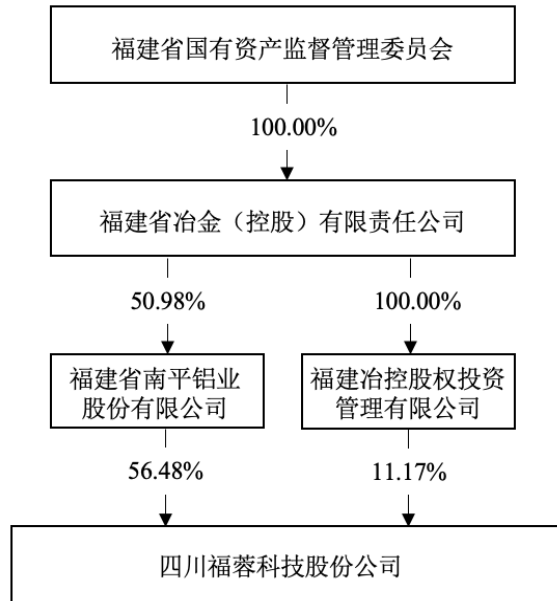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福建省福蓉源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年1月28日
注册资本	12,000万元
实收资本	12,000万元
主要业务	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铸造；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货物进出口
主要生产经营地	福州市罗源县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福蓉源资源总资产18,410.61万元，净资产13,503.29万元；福蓉源资源2022年营业收入12.30万元，净利润1,503.29万元。财务数据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南平铝业直接持有公司56.48%股权，系公司控股股东。冶控投资持有公司11.17%股权；冶金控股直接持有南平铝业50.98%股权，持有冶控投资100.00%股权，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福建省国资委持有冶金控股100%股权，对冶金控股履行出资人职责，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图如下：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2,869.71 万元
成立时间	2001 年 10 月 1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158143319Q
注册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工业路 65 号
股权结构	冶金控股持股 50.98%；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3.35%；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90%；南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77%
法定代表人	李翔
经营范围	铝锭、铝材及制品，通用设备的生产、加工、销售；装修装饰；对外贸易；模具设计、制作；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电设备维修、制造、安装；住宿（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营业务

南平铝业主要从事电解铝的熔炼，圆铸锭的生产及销售，建筑及工业铝型材的设计、生产与销售。

3、主要财务数据

南平铝业 2022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22年12月31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总资产	861,075.67	424,462.42
总负债	532,657.72	295,274.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8,091.08	129,188.05
科目	2022年度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营业收入	811,925.73	531,557.07
营业利润	23,539.83	1,042.76
净利润	23,840.44	1,066.74

注：以上数据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4、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福建省国资委于2004年5月19日正式成立，是福建省人民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代表省政府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负责监管省属企业国有资产，在省委领导下负责统一管理国有企业领导班子，承担授权监管范围内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代表省政府向省属企业派出监事会，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调整，承担所出资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责任，指导和监督地方国有资产监管工作。

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发行前相关主体已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参见发行人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之“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前相关主体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正常。

（二）本次发行的相关承诺事项

1、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南平铝业承诺如下：

“1、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南平铝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承诺切实履行福蓉科技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南平铝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南平铝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福蓉科技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南平铝业愿意依法承担对福蓉科技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4、南平铝业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南平铝业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南平铝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合称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6.如公司未来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制订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9.本人作为填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关于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的承诺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的相关承诺，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重大事项提示”之“六、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的认购意向及承诺函”。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报告所载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的财务数据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引用的财务数据来源于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公司提示投资者关注募集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类型及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一）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华兴审字[2021]21004270013 号、华兴审字[2022]22003620017 号、华兴审字[2023]230007900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重是否达到 5% 或者金额虽未达到当年利润总额的 5% 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557.33	13,077.63	22,482.53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606.28	5,632.22
应收票据	807.83	504.59	1,767.17
应收账款	47,700.52	55,450.82	39,523.55
应收款项融资	75.48	2,663.91	14,463.13
预付款项	2,320.16	2,722.35	794.42
其他应收款	112.38	235.54	120.63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25,205.50	32,117.02	24,556.97
其他流动资产	1,929.55	153.07	178.79
流动资产合计	124,708.74	116,531.21	109,519.4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49,195.95	50,997.45	51,742.08
在建工程	35,854.49	5,949.10	1,902.25
无形资产	24,921.41	4,761.04	4,875.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7.28	693.26	609.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83.89	731.81	4,621.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713.02	63,132.66	63,750.15
资产总计	243,421.76	179,663.87	173,269.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2.76	1,500.00	6,7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9.89	-
应付账款	21,451.14	5,111.89	6,468.31
预收款项	-	56.98	41.22
合同负债	814.64	217.54	55.80
应付职工薪酬	725.46	553.66	749.92
应交税费	3,099.58	1,522.56	1,351.51
其他应付款	4,634.84	3,031.22	3,227.93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0,017.50	1,000.00	200.00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其他流动负债	722.48	583.51	746.55
流动负债合计	44,068.41	13,607.25	19,541.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06.71	500.00	3,800.00
递延收益	2,214.70	811.68	502.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0.94	4.8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21.42	1,312.62	4,307.34
负债合计	56,089.83	14,919.87	23,848.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130.00	40,100.00	40,100.00
资本公积	24,169.01	36,199.01	36,199.0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25.41	-
专项储备	2,852.34	2,573.15	2,110.67
盈余公积	15,462.33	11,994.82	9,062.63
未分配利润	92,718.25	73,902.42	61,94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7,331.93	164,744.00	149,420.97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7,331.93	164,744.00	149,420.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243,421.76	179,663.87	173,269.55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5,386.35	193,064.19	165,416.31
减：营业成本	174,007.06	147,498.32	116,159.98
税金及附加	1,622.43	1,237.85	976.45
销售费用	5,734.83	4,974.56	4,929.53
管理费用	3,674.26	2,796.66	3,223.04
研发费用	1,806.72	1,685.01	1,482.21
财务费用	-998.23	463.09	1,718.75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中：利息费用	680.00	183.94	488.26
利息收入	389.77	139.86	48.01
加：其他收益	125.94	153.11	145.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8	256.36	285.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12.8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60	-25.94	2.1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6.97	-838.68	-506.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95	129.85	-37.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384.32	34,083.42	36,816.17
加：营业外收入	7,302.74	254.64	623.92
减：营业外支出	165.48	0.24	110.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521.58	34,337.82	37,329.80
减：所得税费用	7,396.24	5,015.86	5,562.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25.33	29,321.96	31,767.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25.33	29,321.96	31,767.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25.33	29,321.96	31,767.3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41	-25.41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41	-25.41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41	-25.41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5.41	-25.41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150.74	29,296.55	31,767.3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150.74	29,296.55	31,767.3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56	0.6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56	0.61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9,491.88	203,212.15	160,929.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1.06	1,571.67	1,756.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16.77	932.69	1,28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159.71	205,716.51	163,970.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504.45	161,734.58	128,528.8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40.59	8,222.32	7,588.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85.07	7,148.75	7,248.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3.17	7,104.01	5,16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033.28	184,209.66	148,52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26.43	21,506.85	15,442.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713.63	63,870.29	7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57.24	486.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5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9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13.63	64,227.53	80,420.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375.41	4,433.45	8,745.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000.00	67,870.29	63,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75.41	72,303.74	72,345.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61.78	-8,076.21	8,074.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906.71	2,000.00	10,7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06.71	2,000.00	10,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00.00	9,700.00	23,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27.54	14,720.82	10,513.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27.54	24,420.82	34,013.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9.18	-22,420.82	-23,313.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1.02	-414.72	-1,271.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14.84	-9,404.90	-1,067.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77.63	22,482.53	23,549.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92.47	13,077.63	22,482.53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	福蓉源资源	12,000 万元	100%	投资设立
2	福蓉源制造	20,000 万元	100%	投资设立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2022 年 1 月，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福蓉源资源和福蓉源制造，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2.83	8.56	5.60
速动比率	2.26	6.20	4.35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04%	8.30%	13.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86%	8.30%	13.76%

每股净资产（元/股）	3.59	3.16	2.87
财务指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4.37	4.07	4.92
存货周转率	6.07	5.21	5.48
息税前利润（万元）	47,201.57	34,521.76	37,818.06
利息保障倍数（倍）	69.41	187.68	77.45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1.19	0.41	0.3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61	-0.18	-0.02

注 1：上述指标中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外，其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除另有说明，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每股净资产=归母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2/(应收账款当期期末账面价值+应收账款上期期末账面价值)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2/(存货当期期末账面价值+存货上期期末账面价值)
- 7、息税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
- 8、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注 2：因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20 年、2021 年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和每股净现金流量中的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已进行同期可比调整。

（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计算公司报告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56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56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3%	18.96%	23.1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55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55	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6%	18.54%	22.42%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

性损益（2008年）》，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3.10	-	-106.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31.80	380.16	705.6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60	-38.24	2.1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0.81	19.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4	32.86	77.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0.42	381.97	403.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07.23	113.66	165.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574.65	643.90	935.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125.33	29,321.96	31,767.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550.68	28,678.05	30,831.43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2、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并要求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3、2021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

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4、2022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报告期内，除上述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部分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调整外，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会计差错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24,708.74	51.23%	116,531.21	64.86%	109,519.40	63.21%
非流动资产	118,713.02	48.77%	63,132.66	35.14%	63,750.15	36.79%
资产合计	243,421.76	100.00%	179,663.87	100.00%	173,269.5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资产规模逐年递增，从 2020 年末的 173,269.55 万元增长至 2022 年末的 243,421.76 万元。发行人资产逐年递增的主要受两方面因素影响：（1）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经营业绩的持续积累；（2）发行人 2022 年在罗源设立子公司并新建厂房及生产线，导致 2022 年末非流动资产规模扩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3.21%、64.86%和

51.23%，公司资产的整体流动性较好，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

2、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46,557.33	37.33%	13,077.63	11.22%	22,482.53	20.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9,606.28	8.24%	5,632.22	5.14%
应收票据	807.83	0.65%	504.59	0.43%	1,767.17	1.61%
应收账款	47,700.52	38.25%	55,450.82	47.58%	39,523.55	36.09%
应收款项融资	75.48	0.06%	2,663.91	2.29%	14,463.13	13.21%
预付款项	2,320.16	1.86%	2,722.35	2.34%	794.42	0.73%
其他应收款	112.38	0.09%	235.54	0.20%	120.63	0.11%
存货	25,205.50	20.21%	32,117.02	27.56%	24,556.97	22.42%
其他流动资产	1,929.55	1.55%	153.07	0.13%	178.79	0.16%
流动资产合计	124,708.74	100.00%	116,531.21	100.00%	109,519.40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资产合计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9.04%、86.36%和 95.79%。

公司主要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0.47	0.46	0.45
银行存款	45,777.31	13,077.17	22,482.07
其他货币资金	779.55	-	-
合计	46,557.33	13,077.63	22,482.53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 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864.86	-	-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22,482.53 万元、13,077.63 万元和 46,557.33 万元。2022 年末受限资金系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国际信用证保证金

779.55万元和子公司福蓉源制造收到的园区配套宿舍奖补专项资金1,085.31万元监管使用。货币资金余额的波动原因参见本节“八、现金流量分析”。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9,606.28	5,632.22
其中：结构性存款	-	9,606.28	5,632.22
合计	-	9,606.28	5,632.2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5,632.22万元、9,606.28万元和0.00万元，均为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购买的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3)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应收款项融资	75.48	2,663.91	14,463.13
应收票据	850.34	504.59	1,767.17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850.34	504.59	1,767.17
商业承兑汇票	-	-	-
减：坏账准备	42.52	-	-
合计	883.30	3,168.50	16,230.3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账面价值分别为16,230.30万元、3,168.50万元和883.30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14.82%、2.72%和0.7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逐年减少，主要原因为：(1) 2021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较2020年末下降80.48%，主要系公司主要客户比亚迪推广使用迪链权证，自2020年逐步通过迪链权证方式支付货款，公司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有所减少，导致应收票据及应收款

项融资减少；（2）2022年，受下游消费电子市场需求影响，公司2022年下半年主营业务收入低于2021年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导致2022年末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减少。

（4）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9,523.55万元、55,450.82万元和47,700.52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36.09%、47.58%和38.25%。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随着营业收入逐年增长而增长。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与当期营业收入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账面余额	50,969.92	58,484.20	42,218.09
坏账准备	3,269.40	3,033.38	2,694.54
账面价值	47,700.52	55,450.82	39,523.55
账面余额/营业收入	22.61%	30.29%	25.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5.52%、30.29%和22.6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先上升后下降，原因为：（1）公司主要客户比亚迪推广使用迪链权证，自2020年逐步通过迪链权证方式支付货款，鉴于收到迪链权证不满足应收账款终止确认的条件，公司仍在应收账款科目核算收到的迪链权证，导致2021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2）2022年，受下游消费电子市场需求影响，公司2022年下半年主营业务收入低于2021年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导致2022年应收账款余额减少。

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	1,488.68	2.92	795.34	53.43	693.35

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481.24	97.08	2,474.06	5.00	47,007.18
合计	50,969.92	100.00	3,269.40	6.41	47,700.52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68	0.17	101.68	100.00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382.52	99.83	2,931.70	5.02	55,450.82
合计	58,484.20	100.00	3,033.38	5.19	55,450.82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7.62	1.42	597.62	100.00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620.47	98.58	2,096.92	5.04	39,523.55
合计	42,218.09	100.00	2,694.54	6.38	39,523.55

其中，按账龄组合及预期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9,481.24	5%	2,474.06	58,369.28	5%	2,918.46
1-2年(含2年)	-	10%	-	-	10%	-
2-3年(含3年)	-	50%	-	-	50%	-
3年以上	-	100%	-	13.24	100%	13.24
合计	49,481.24	5%	2,474.06	58,382.52	5.02%	2,931.70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1,603.74	5%	2,080.19			
1-2年(含2年)	-	10%	-			
2-3年(含3年)	-	50%	-			
3年以上	16.74	100%	16.74			
合计	41,620.47	5.04%	2,096.9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稳定，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均在 99% 以上，主要系信用期内销售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下游客户资质良好，不存在长期未回收的大额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安全性较高、质量较好。

③主要欠款客户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	与公司关系
1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13,511.77	1 年以内	26.51%	无关联关系
2	Samsung Electronics H.K. Co., Ltd.	7,717.31	1 年以内	15.14%	无关联关系
3	立铠精密科技（盐城）有限公司	7,504.35	1 年以内	14.72%	无关联关系
4	鸿富锦精密电子（成都）有限公 司	6,116.52	1 年以内	12.00%	无关联关系
5	捷普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5,262.33	1 年以内	10.32%	无关联关系
	合计	40,112.27	-	78.70%	-

注：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系按法人单位口径披露。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分别为 794.42 万元、2,722.35 万元和 2,320.1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73%、2.34% 和 1.86%。鉴于公司原材料主要为铝锭等大宗商品，公司需向供应商预付材料款项。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的账龄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19.97	99.99%	2,722.35	100.00%	794.36	99.99%
1 至 2 年	0.18	0.01%	-	-	0.06	0.01%
合计	2,320.16	100.00%	2,722.35	100.00%	794.42	100.00%

（6）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139.66	254.40	134.79
坏账准备	27.29	18.86	14.15
其他应收款净额	112.38	235.54	120.6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保证金、定金及备用金，余额较小。

(7) 存货

① 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净值	比例	净值	比例	净值	比例
原材料	13,935.30	55.29%	14,293.67	44.50%	13,435.15	54.71%
发出商品	7,493.74	29.73%	13,200.41	41.10%	8,041.82	32.75%
库存商品	1,756.62	6.97%	1,482.15	4.61%	1,453.68	5.92%
自制半成品	802.89	3.19%	1,925.15	5.99%	637.42	2.60%
周转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104.07	4.38%	949.42	2.96%	832.18	3.39%
合同履约成本	112.87	0.45%	223.01	0.69%	131.2	0.53%
委托加工物资	-	-	43.21	0.13%	25.52	0.10%
合计	25,205.50	100.00%	32,117.02	100.00%	24,556.97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和自制半成品构成，存货构成基本稳定。其中，原材料主要为铝锭、圆铸锭和中间合金等，发出商品和库存商品主要为铝制结构件材料。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4,556.97 万元、32,117.02 万元和 25,205.5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22.42%、27.56% 和 20.21%。

② 存货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与营业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	------------------------	------------------------	------------------------

营业成本	174,007.06	147,498.32	116,159.98
存货	25,205.50	32,117.02	24,556.97
期末存货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14.49%	21.77%	21.14%
存货周转率（次/年）	6.07	5.21	5.4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2021 年末存货金额大于 2020 年末、2022 年末，主要系公司 2021 年第四季度订单较多，2021 年末发出商品金额较大。

③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于每个会计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106.96	57.30	232.69
自制半成品跌价准备	12.95	16.17	15.41
发出商品跌价准备	-	-	-
合计	119.91	73.46	248.11

④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A、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产品类别、库龄分布及占比、跌价准备计提明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及跌价准备计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小计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590.98	344.32	13,935.30	-	13,935.30
发出商品	7,490.31	3.43	7,493.74	-	7,493.74
库存商品	1,796.86	66.72	1,863.59	106.96	1,756.62
自制半成品	815.83	0.01	815.84	12.95	802.89
周转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235.38	868.69	1,104.07	-	1,104.07
合同履约成本	112.87	-	112.87	-	112.87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合计	24,042.23	1,283.17	25,325.40	119.91	25,205.50
占比	94.93%	5.07%	100.00%	—	—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以上	小计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54.07	239.60	14,293.67	-	14,293.67
发出商品	13,196.91	3.49	13,200.41	-	13,200.41
库存商品	1,221.87	317.57	1,539.45	57.30	1,482.15
自制半成品	1,940.41	0.91	1,941.32	16.17	1,925.15
周转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94.89	754.53	949.42	-	949.42
合同履约成本	223.01	-	223.01	-	223.01
委托加工物资	43.21	-	43.21	-	43.21
合计	30,874.37	1,316.10	32,190.49	73.47	32,117.02
占比	95.91%	4.09%	100.00%	—	—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以上	小计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687.30	747.85	13,435.15	-	13,435.15
发出商品	8,039.88	1.95	8,041.82	-	8,041.82
库存商品	1,347.63	338.74	1,686.37	232.69	1,453.68
自制半成品	629.60	23.23	652.83	15.41	637.42
周转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67.53	664.64	832.18	-	832.18
合同履约成本	131.20	-	131.20	-	131.20
委托加工物资	25.52	-	25.52	-	25.52
合计	23,028.66	1,776.41	24,805.07	248.10	24,556.97
占比	92.84%	7.16%	100.00%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龄一年以内的存货余额占比分别为 92.84%、95.91% 和 94.93%，库龄结构健康，可变现能力较强。公司库龄一年以上的存货占比较小，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及低值易耗品等。具体分析如下：

a、报告期内，公司库龄一年以上的原材料主要为圆铸锭。圆铸锭属于铝制金属材料，其性能稳定且不会变质，不易受时间因素影响，不存在库龄较长、无法继续生产领用等情形，仍具备使用价值。报告期内，产成品存在较高的毛利率空间，测算的成品可变现净值大于预计总成本，公司的原材料圆铸锭未产生跌价损失；

b、报告期内，公司库龄一年以上的库存商品主要为深加工白材。公司存在

库龄一年以上的库存商品主要是由于公司库存商品对应终端产品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每年更新迭代，公司需对被迭代的产品保持小量的库存以满足客户补货需求。公司基于终端产品的迭代情况，建立预警机制，对超过一定时间无订单的产品、终端产品接近生命周期末端的备货库存按照废铝的市场价值减去销售费用、相关税金为可变现净值计提跌价准备；

c、报告期内，公司库龄一年以上的周转材料及低值易耗品主要为模具。模具属于可多次使用、价值相对高的周转材料，公司有较高的管理需求，因此，公司对模具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B、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英力股份	3.48	3.97	4.45
格林精密	4.66	4.17	6.62
和胜股份	6.23	7.21	5.81
平均值	4.79	5.12	5.63
发行人	6.07	5.21	5.48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48、5.21 和 6.07，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具有合理性。

C、期后销售情况

a、报告期内，公司发出商品余额、期后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发出商品余额	7,493.74	13,200.41	8,041.82
期后销售金额	7,328.38	12,968.12	8,025.85
期后销售占比	97.79%	98.24%	99.80%

注：期后销售金额统计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发出商品期后销售占比在 97% 以上，基本上已实现销售。

b、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余额、期后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库存商品余额	1,863.59	1,539.45	1,686.37
期后销售金额	798.93	843.51	1,072.29
期后销售占比	42.87%	54.79%	63.59%
期后未销售金额	1,064.66	695.94	614.08
跌价准备余额	106.96	57.30	232.60
跌价准备余额/ 期后未销售金额	10.05%	8.23%	37.88%

注：期后销售金额统计截至2023年3月31日。

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期后实现销售的比例分别为63.59%、54.79%和42.87%。公司库存商品期后未完全销售，主要原因为公司库存商品对应的终端消费电子产品（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等）每年更新迭代，公司需对被迭代的产品保持小量的库存以满足客户补货需求。公司基于终端产品的迭代情况，建立预警机制，对于超过一定时间无订单的产品、终端产品接近生命周期末端的备货库存进行识别，按照废铝的市场价值减去销售费用、相关税金为可变现净值计提跌价准备，或直接报废处理。2021年末跌价准备余额占期后未销售金额的比例较低，主要原因为2021年铝锭价格上涨幅度较大，用于判断预计可变现净值的废铝价格上涨较多，公司采用同样原则判定，部分预计可能存在跌价风险的库存商品余额低于可变现净值，整体测算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较小；2022年末，跌价准备余额占期后未销售金额的比例较低，主要原因为2022年铝锭价格仍处于较高水平，同时期后时间较短。

D、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行业上市公司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率对比如下：

证券简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英力股份	11.10%	4.66%	2.67%
格林精密	14.66%	8.67%	11.49%
和胜股份	2.21%	1.53%	1.81%
平均值	9.32%	4.95%	5.32%
发行人	0.47%	0.23%	1.00%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率为1.00%、0.23%和0.47%，

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与英力股份、格林精密存在一定差异，但与和胜股份接近，主要原因为存货可变现净值受产品材质的种类影响较大。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和胜股份存货材质与公司一致，均为铝制产品，铝制产品属于可回收可利用的再生资源，报废的铝制产品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基础为废铝的回收价值；和胜股份存货跌价准备率高于发行人，主要系受其汽车部件业务规模变动影响（和胜股份 2022 年 1 月定增反馈回复披露），而发行人无汽车部件相关业务，因此和胜股份存货跌价准备率高于发行人；同行业上市公司英力股份、格林精密均存在注塑产品业务，在产品报废的情况下回收价值不如铝制品，因此产生的跌价金额高于铝制品。以铝制产品为主要业务的上市公司期末存货跌价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存货跌价准备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创新新材（600361.SH）	0.35%	0.08%	-
和胜股份（002824.SZ）	2.21%	1.53%	1.81%
明泰铝业（601677.SH）	0.39%	0.30%	1.78%
南山铝业（600219.SH）	0.15%	0.00%	0.05%
亚太科技（002540.SZ）	0.69%	0.64%	0.78%
鑫铂股份（003038.SZ）	0.16%	0.16%	0.58%
豪美新材（002988.SZ）	3.64%	0.06%	0.07%
平均值	1.08%	0.40%	0.72%
剔除豪美新材平均值（注）	0.66%	0.45%	0.83%
发行人	0.47%	0.23%	1.00%

注：豪美新材 2022 年存货跌价准备率较高，根据其年报披露，主要系其子公司科建装饰正在履行以前年度项目，未签定新项目，因原材料价格上涨，未履行完合同成本上升，导致合同亏损，因此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率与以铝制产品为主要业务的上市公司较为接近，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较为充分。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库龄主要在一年以内；存货期后销售情况较好；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基本一致；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率与以铝制产品为主要业务的上市公司差异较小；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政策符合会计准则及自身实际情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待认证进项税额和留抵税额	1,741.00	0.02	141.43
应收退货成本	188.55	153.06	37.36
结构性存款	-	-	-
合计	1,929.55	153.07	178.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178.79 万元、153.07 万元和 1,929.55 万元。2022 年末，公司待认证进项税额和留抵税额大幅增加，主要系罗源子公司工程设备投资增加所致。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49,195.95	41.44%	50,997.45	80.78%	51,742.08	81.16%
在建工程	35,854.49	30.20%	5,949.10	9.42%	1,902.25	2.98%
无形资产	24,921.41	20.99%	4,761.04	7.54%	4,875.13	7.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7.28	0.89%	693.26	1.10%	609.13	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83.89	6.47%	731.81	1.16%	4,621.55	7.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713.02	100.00%	63,132.66	100.00%	63,750.1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63,750.15 万元、63,132.66 万元和 118,713.02 万元。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1.79%、97.74% 和 92.64%。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及其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净值	比例	净值	比例	净值	比例

机器设备	29,028.90	59.01%	30,193.50	59.21%	31,479.83	60.84%
房屋及建筑物	19,874.72	40.40%	20,667.49	40.53%	20,090.87	38.83%
运输设备	75.52	0.15%	45.79	0.09%	48.46	0.09%
其他	216.82	0.44%	90.24	0.18%	122.92	0.24%
小计	49,195.95	100.00%	50,997.02	100.00%	51,742.08	100.00%
固定资产清理	-	-	0.44	0.00%	-	0.00%
合计	49,195.95	100.00%	50,997.45	100.00%	51,742.0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1,742.08 万元、50,997.45 万元和 49,195.9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81.16%、80.78%和 41.44%，2022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占比下降主要系公司当年投资建设罗源子公司新增在建工程、土地及预付设备款导致非流动资产规模扩大所致。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7,850.33	1,188.98	1,902.25
工程物资	8,004.16	4,760.12	-
合计	35,854.49	5,949.10	1,902.2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1,902.25 万元、5,949.10 万元和 35,854.4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8%、9.42%和 30.20%。2021 年末、2022 年末，工程物资余额主要为尚未安装的机器设备；2022 年末，在建工程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 2022 年投资建设罗源子公司。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土地使用权	24,916.81	99.98%	4,760.48	99.99%	4,873.82	99.97%
软件	4.60	0.02%	0.56	0.01%	1.30	0.03%
合计	24,921.41	100.00%	4,761.04	100.00%	4,875.1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4,875.13万元、4,761.04万元和24,921.4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7.65%、7.54%和20.99%,2022年末,无形资产大幅增加主要系罗源子公司购置工业用地所致。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工程设备款。

(二) 负债分析

1、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44,068.41	78.57%	13,607.25	91.20%	19,541.24	81.94%
非流动负债	12,021.42	21.43%	1,312.62	8.80%	4,307.34	18.06%
负债合计	56,089.83	100.00%	14,919.87	100.00%	23,848.5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23,848.58万元、14,919.87万元和56,089.83万元。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内,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1.94%、91.20%和78.57%。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呈先下降后上升趋势:(1)2020年末至2021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下降,主要系公司2019年首发募集资金到位后,权益融资增加,且公司新增资本性支出较少,借款融资逐步减少;(2)2022年末,公司负债总额增加,主要系公司罗源子公司项目投资建设,导致银行借款有所增加。

2、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2,602.76	5.91%	1,500.00	11.02%	6,700.00	34.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9.89	0.22%	-	-
应付账款	21,451.14	48.68%	5,111.89	37.57%	6,468.31	33.1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收款项	-	-	56.98	0.42%	41.22	0.21%
合同负债	814.64	1.85%	217.54	1.60%	55.80	0.29%
应付职工薪酬	725.46	1.65%	553.66	4.07%	749.92	3.84%
应交税费	3,099.58	7.03%	1,522.56	11.19%	1,351.51	6.92%
其他应付款	4,634.84	10.52%	3,031.22	22.28%	3,227.93	16.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17.50	22.73%	1,000.00	7.35%	200.00	1.02%
其他流动负债	722.48	1.64%	583.51	4.29%	746.55	3.82%
流动负债合计	44,068.41	100.00%	13,607.25	100.00%	19,541.24	100.00%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保证借款	2,500.00	1,500.00	6,700.00
商业汇票贴现	100.00	-	-
应付利息	2.76	-	-
合计	2,602.76	1,500.00	6,700.00

短期借款主要系公司为满足日常运营需要借入的银行借款。公司于2019年首发募集资金到位后，短期借款总体呈下降趋势。

(2)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6,468.31万元、5,111.89万元和21,451.14万元，公司应付账款主要包括材料采购款、应付工程款、应付设备款等。2022年末应付账款大幅增加，主要系2022年罗源子公司项目投建，导致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

(3)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按税种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	-----------------	-----------------	-----------------

企业所得税	2,884.75	1,196.56	1,161.73
增值税	-	59.90	-
其他税种	214.83	266.09	189.77
合计	3,099.58	1,522.56	1,351.5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为 1,351.51 万元、1,522.56 万元和 3,099.58 万元，主要由企业所得税构成。

(4)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保证金	1,090.70	351.14	484.37
技术服务费和业务经费	3,528.88	2,512.01	2,561.86
代收代付款项及其他	15.26	168.07	181.69
合计	4,634.84	3,031.22	3,227.9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3,227.93 万元、3,031.22 万元和 4,634.84 万元。2022 年末，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原因：公司设立子公司新建厂房及生产线，收取的供应商履约保证金有所增加；公司 2022 年销售收入增加导致技术服务费相应增加。

(5)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负债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预计质量损失	321.89	320.43	286.47
预计退货	258.21	206.96	54.40
待转销项税额	92.37	28.28	7.25
其他（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背书）	50.00	27.84	398.43
合计	722.48	583.51	746.55

3、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9,806.71	81.58%	500.00	38.09%	3,800.00	88.22%
递延收益	2,214.70	18.42%	811.68	61.84%	502.51	1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0.94	0.07%	4.83	0.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21.42	100.00%	1,312.62	100.00%	4,307.34	100.00%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3,800.00 万元、500.00 万元和 9,806.71 万元，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保证借款，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22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增加，主要系公司罗源子公司项目投资建设，资金需求增加。

（2）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502.51 万元、811.68 万元和 2,214.70 万元，递延收益均为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所示：

财务指标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83	8.56	5.60
速动比率（倍）	2.26	6.20	4.35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04%	8.30%	13.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86%	8.30%	13.76%
财务指标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息税前利润（万元）	47,201.57	34,521.76	37,818.06
利息保障倍数（倍）	69.41	187.68	77.45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和短期偿债指标存在一定波动。2020 年至 2021 年，随着公司 2019 年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到位，权益融资增加，短期借

款融资逐步减少，同时公司经营积累增加，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逐步上升，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2022年初公司启动投资建设罗源子公司，2022年末应付账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有所增加，公司的负债率水平有所上升，短期偿债能力相应下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为23.04%，不存在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前利润分别为37,818.06万元、34,521.76万元和47,201.57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77.45、187.68和69.41，公司具备较强的偿还借款利息的能力。

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证券简称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英力股份	44.88	50.53	60.18
	格林精密	17.84	19.76	35.53
	和胜股份	46.68	48.93	39.16
	平均值	36.47	39.74	44.95
	发行人	23.04	8.30	13.76
流动比率	英力股份	1.83	1.29	1.13
	格林精密	4.17	3.98	2.02
	和胜股份	1.90	1.48	1.56
	平均值	2.63	2.25	1.57
	发行人	2.83	8.56	5.60
速动比率	英力股份	1.28	0.90	0.76
	格林精密	3.58	3.31	1.67
	和胜股份	1.47	1.13	1.19
	平均值	2.11	1.78	1.21
	发行人	2.26	6.20	4.35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存在差异，主要系：①发行人业务板块聚焦于消费电子板块的铝制结构件业务，而同行业上市公司业务范围较发行人广泛；②发行人主要面向苹果、三星等消费电子中高端品牌，而同行业上市公司涉及的产品和终端品牌更多。经查阅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年度报

告、招股书等资料，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对应终端品牌如下：

项目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主要终端品牌
英力股份	从事消费电子产品结构件模组及相关精密模具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结构件模组（93.78%）、精密模具（6.22%）	服务的笔记本电脑终端应用品牌包括联想、戴尔、小米、宏碁、惠普等全球主流及新兴笔记本电脑品牌
格林精密	从事智能终端精密结构件、精密模具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精密结构件（93.55%）、精密模具（6.45%）	成为亚马逊、谷歌、脸书、联想（含摩托罗拉）、TCL、华米、菲比特等国内外全球智能终端知名品牌的合格供应商
和胜股份	从事新能源汽车业务和消费电子业务	汽车部件（71.77%）、电子消费品（17.80%）、耐用消费品（8.64%）	在 3C 领域，配套主要终端客户有佳能、小米、华为、OPPO、三星、索尼、西部数据等；在新能源汽车领域，配套主要客户有 CATL、比亚迪、理想、小鹏、广汽、戴姆勒等
发行人	从事消费电子铝制结构件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消费电子材料（100.00%）	生产的铝制结构件材料主要用于苹果、三星等品牌的中高端智能手机、折叠屏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产品

注 1：主要产品销售比例=该类产品销售收入\主营业务收入（数据取自同行业上市公司及发行人 2022 年报数据）；

注 2：同行业公司上市公司主要终端品牌：英力股份取自 2022 年年报披露，格林精密取自创业板首发招股书披露，和胜股份取自 2020 年社会责任报告披露。

综上，发行人专注于消费电子铝制结构件，面对的客户主要为三星、苹果等消费电子中高端品牌，因此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存在差异。

（四）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周转率指标如下：

指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37	4.07	4.92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82.38	88.55	73.22
存货周转率（次）	6.07	5.21	5.48
存货周转天数（天）	59.30	69.16	65.73

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证券简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英力股份	2.46	2.46	2.47
	格林精密	3.61	2.89	3.75
	和胜股份	3.23	3.68	3.58

财务指标	证券简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平均值	3.10	3.01	3.27
	发行人	4.37	4.07	4.92
存货周转率	英力股份	3.48	3.97	4.45
	格林精密	4.66	4.17	6.62
	和胜股份	6.23	7.21	5.81
	平均值	4.79	5.12	5.63
	发行人	6.07	5.21	5.48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处于较高水平。

2、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48、5.21 和 6.07，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具有合理性。

（五）财务性投资情况

1、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是指：

（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2）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类金融业务指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

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2、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资产科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主要构成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1	其他应收款	112.38	保证金、定金、备用金等	否
2	其他流动资产	1,929.55	待认证进项税额、留抵税额和应收退货成本	否
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83.89	预付工程设备款	否

(1)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为 112.38 万元，主要为应收保证金、定金及备用金等经营性往来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 1,929.55 万元，主要为待认证进项税额、留抵税额和应收退货成本，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 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 7,683.89 万元，主要为预付工程设备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七、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25,386.35	16.74%	193,064.19	16.71%	165,416.31	27.30%
营业利润	39,384.32	15.55%	34,083.42	-7.42%	36,816.17	20.64%

利润总额	46,521.58	35.48%	34,337.82	-8.01%	37,329.80	21.16%
净利润	39,125.33	33.43%	29,321.96	-7.70%	31,767.38	20.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125.33	33.43%	29,321.96	-7.70%	31,767.38	2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550.68	16.99%	28,678.05	-6.98%	30,831.43	20.8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65,416.31 万元、193,064.19 万元和 225,386.35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2020 年至 2022 年复合增长率达 16.73%，总体实现较快增长。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增长 16.71% 而扣非后归母净利润略微下降 6.98%，主要原因为：（1）2021 年公司产品销量为 59,807.27 万吨，较 2020 年的 58,551.24 万吨略有增长，同时，2021 年原材料铝锭价格较 2020 年大幅增长，由于公司产品主要采用“基准铝价+加工费”的定价方式，铝锭价格大幅上涨带动了销售单价的上涨，因此 2021 年公司产品销量和单价的上涨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2）在出口业务中，公司与主要客户采用了协商确定价格的定价方式（综合考虑铝价行情、竞争程度等因素），2021 年原材料铝锭价格大幅增长，销售价格调整略有滞后，导致公司出口业务毛利较 2020 年有所下降。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同期同比增长 16.74%，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 16.99%，主要原因为：（1）公司抓住高端品牌旗舰机型等中高端机型需求旺盛的市场机遇，积极开拓市场，实现销量同比上升，营业收入快速增长；（2）受高毛利产品销量占比提升以及美元兑人民币大幅升值等多方面因素影响，2022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较 2021 年同期有所提高，汇兑收益有所增长。

（一）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04,408.90	90.69%	176,614.72	91.48%	151,622.11	91.66%
其他业务收入	20,977.45	9.31%	16,449.47	8.52%	13,794.20	8.34%
营业总收入	225,386.35	100.00%	193,064.19	100.00%	165,416.31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消费电子产品铝制结构件材料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产品经进一步加工后用于制作智能手机中框结构件、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外壳等。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消费电子材料生产与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废铝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65,416.31 万元、193,064.19 万元和 225,386.35 万元，2020 年至 2022 年复合增长率为 16.73%，总体实现较快增长。公司营收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1) 近年来，远程办公和在线教育需求增加，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出货量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新增市场需求，实现用于该两类产品的铝制结构件材料销量持续增长。

(2) 公司是目前国内少数具备研发和生产供应 7 系可阳极氧化处理消费电子产品铝型材厂家，也是目前生产 7 系铝制结构件材料质量最稳定的厂家之一。7 系铝合金材料满足高端智能手机轻薄化、高硬度的要求，在主流品牌高端机型产品中的应用逐渐增多，2022 年公司用于智能手机的铝制结构件材料销量大幅增长。

(3) 公司在消费电子产品铝制结构件材料领域深耕多年，在高品质圆铸锭的铸造、高品质铝合金的配比、高精度铝合金的挤压以及自动化生产关键等核心环节具备技术优势，能够兼顾快速响应和供货质量稳定，与著名品牌厂商如三星、苹果等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4) 报告期内，铝锭平均价格大幅上涨，由于公司产品主要采用“基准铝价+加工费”的定价方式，公司产品的销售单价随基准铝价变动呈上涨的趋势，在销量稳定或增长的情况下，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1、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比例	同比变动	金额	比例	同比变动	金额	比例
6 系合金	118,018.21	57.74%	-1.53%	119,854.10	67.86%	19.66%	100,165.75	66.06%
7 系合金	86,390.69	42.26%	52.39%	56,689.60	32.10%	10.17%	51,454.70	33.94%

产品类别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比例	同比变动	金额	比例	同比变动	金额	比例
其他	-	-	-	71.01	0.04%	-	1.66	0.00%
合计	204,408.90	100.00%	15.74%	176,614.72	100.00%	16.48%	151,622.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专注于高附加值6系、7系合金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结构根据市场需求比例有所变化。

(1) 6系合金

公司6系合金主要用于手机、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等。2020年至2021年，公司6系合金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9.66%，主要原因为：①近年来，远程办公和在线教育需求增加，公司用于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的铝制结构件材料的销量大幅增长；②受基准铝价上涨影响，6系合金销售单价上涨，实现营业收入增长。

(2) 7系合金

公司7系合金主要用于手机和平板电脑等。2020年至2021年，公司7系合金营业收入较为稳定；2022年，公司7系合金较上年同期增长52.39%，主要系随着7系合金在高端智能手机中的应用逐渐增多及公司实现7系合金用于平板电脑的工艺突破，公司对终端品牌三星的销量增长约40%，带动公司7系合金收入增长。

2、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内销	137,891.09	67.46%	127,102.56	71.97%	108,853.81	71.79%
外销	66,517.81	32.54%	49,512.16	28.03%	42,768.30	28.21%
合计	204,408.90	100.00%	176,614.72	100.00%	151,622.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内销为主，内销收入占比约为70%；外销收入以直接销售境外企业为主，出口至保税区为辅。公司直接销售至境外的主要客

户为三星及其越南代工厂商，主要出口区域为越南；公司出口至保税区的客户主要为富士康集团设置于保税区内下属公司。

3、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模式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模式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模式	2022年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	201,525.28	98.59%	170,434.56	96.50%	141,107.33	93.07%
经销	2,883.62	1.41%	6,180.16	3.50%	10,514.78	6.93%
合计	204,408.90	100.00%	176,614.72	100.00%	151,622.11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业务模式为直销，直销模式收入占比分别为 93.07%、96.50% 和 98.59%。发行人直销收入占比逐年增加，经销收入占比逐年减少，主要系与深圳睿创达销售模式由经销模式转为对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所致。深圳睿创达为发行人经销商，其销售的终端客户为长盈精密（300115.SZ），2020年6月起，为了稳定与终端客户的业务合作关系，发行人与深圳睿创达的交易模式逐步由经销模式转变为对长盈精密直销模式，长盈精密与深圳睿创达已签合同、订单未执行完的产品由深圳睿创达继续供货直至订单结束。因此，发行人经销模式收入占比自 2020 年起逐步下降。报告期内，发行人对深圳睿创达和长盈精密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22年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盈精密	16,276.43	7.96%	21,462.60	12.15%	14,784.24	9.75%
深圳睿创达	-	-	-	-	7,425.51	4.49%
合计	16,276.43	7.96%	21,462.60	12.15%	22,209.75	14.65%

4、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模式	2022年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业务模式	2022 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57,342.03	28.05%	36,174.11	20.48%	30,993.95	20.44%
第二季度	48,513.01	23.73%	31,525.07	17.85%	28,939.16	19.09%
第三季度	46,335.32	22.67%	52,557.49	29.76%	51,566.09	34.01%
第四季度	52,218.54	25.55%	56,358.05	31.91%	40,122.90	26.46%
合计	204,408.90	100.00%	176,614.72	100.00%	151,622.11	100.00%

发行人生产经营存在季节性特征，2020 年、2021 年销售收入集中在下半年，主要系消费电子品牌主要在下半年发布当年新品，且下半年感恩节、圣诞节等节日较多，亦为终端消费者需求旺季；消费电子品牌厂商在新品发布、正式发售之前提前生产备货以满足后续市场需求，从而给消费电子铝制结构件材料行业带来一定的季节性波动。2022 年公司上半年收入占比略高于下半年，主要原因为：

（1）2022 年下半年智能手机市场需求有所下降；（2）三星于 2020 年 8 月发布 S7 系列平板电脑，2022 年 2 月发布 S8 系列平板电脑，因三星平板电脑发布时间不同，导致发行人 2022 年三星平板电脑相关收入集中在上半年。

（二）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53,448.82	88.19%	131,376.19	89.07%	102,530.55	88.27%
其他业务成本	20,558.24	11.81%	16,122.13	10.93%	13,629.43	11.73%
营业总成本	174,007.06	100.00%	147,498.32	100.00%	116,159.9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是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占比超过 85%；其他业务成本占比较小，其他业务成本主要为废铝销售的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列示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6 系合金	96,182.78	62.68%	94,273.58	71.76%	75,037.49	73.19%

产品类别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7 系合金	57,266.04	37.32%	37,080.89	28.22%	27,492.76	26.81%
其他	-	-	21.72	0.02%	0.30	0.00%
合计	153,448.82	100.00%	131,376.19	100.00%	102,530.5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 6 系合金、7 系合金构成，两类合金占比大于 99%，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27,828.99	83.30%	109,929.85	83.68%	83,900.66	81.83%
直接人工	6,725.86	4.38%	5,394.66	4.11%	4,747.87	4.63%
制造费用	18,893.97	12.31%	16,051.68	12.22%	13,882.01	13.54%
合计	153,448.82	100.00%	131,376.19	100.00%	102,530.55	100.00%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1.83%、83.68% 和 83.30%，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

报告期内，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变动较小。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人工占比较小，占比在 4%至 5%之间；公司报告期内的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12%-13%之间。

(三) 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50,960.08	99.18%	45,238.53	99.28%	49,091.56	99.67%
其他业务毛利	419.22	0.82%	327.34	0.72%	164.77	0.33%
合计	51,379.29	100.00%	45,565.87	100.00%	49,256.3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毛利占比分别为 99.67%、99.28%和 99.18%。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6 系合金	21,835.43	42.85%	25,580.52	56.55%	25,128.26	51.19%
7 系合金	29,124.64	57.15%	19,608.71	43.35%	23,961.94	48.81%
其他	-	-	49.29	0.11%	1.36	0.00%
合计	50,960.08	100.00%	45,238.53	100.00%	49,091.5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结构总体保持稳定，6 系合金、7 系合金是公司毛利的最主要来源，两类合金产品毛利占比因市场需求变化有所波动。2022 年，公司抓住三星品牌 S 系列手机、折叠屏手机等中高端产品市场需求增长的契机，积极开拓市场，实现 7 系合金毛利同比增加。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主营业务	24.93%	99.18%	25.61%	99.28%	32.38%	99.67%
其他业务	2.00%	0.82%	1.99%	0.72%	1.19%	0.33%
综合毛利率	22.80%	100.00%	23.60%	100.00%	29.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38%、25.61% 和 24.93%，呈逐年下降的趋势。毛利率变动主要原因包括：

(1) 公司主要采用“基准铝价+加工费”的定价模式，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比例较高，2020 年第四季度开始铝锭价格持续上涨，在公司加工费保持相对稳定的情况下，毛利率呈下降趋势；

(2) 公司 7 系合金的加工工艺复杂、技术要求较高，产品附加值较高，因此 7 系合金毛利率大幅高于 6 系合金，2022 年 7 系合金收入占比提高，减缓了公司毛利率下降幅度；

(3) 公司出口业务综合考虑铝价行情、竞争程度等因素，协商确定销售价格，毛利率波动受到铝锭价格、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

以下按发行人分产品和分业务模式分析：

(1) 主营业务毛利率分产品分析

产品类别	2022年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收入比例	毛利率	收入比例	毛利率	收入比例
6系合金	18.50%	57.74%	21.34%	67.86%	25.09%	66.06%
7系合金	33.71%	42.26%	34.59%	32.10%	46.57%	33.94%
其他	-	-	69.41%	0.04%	81.93%	0.00%
主营业务合计	24.93%	100.00%	25.61%	100.00%	32.38%	100.00%

①6系合金

报告期内，公司6系合金的毛利率分别为25.09%、21.34%和18.50%，呈下降趋势，主要系铝锭价格大幅上涨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	公式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单位售价	a	2.97	2.77	2.31
单位成本	b	2.42	2.18	1.73
单位毛利	c=a-b	0.55	0.59	0.58
毛利率	d=c/a	18.50%	21.34%	25.09%
毛利率（消除铝价波动影响）（注）	e=c/a（a为2020年单位售价）	23.75%	25.52%	25.09%

注：各年度毛利率（消除铝价波动影响）=各年度单位毛利/2020年单位售价

对于6系合金，公司主要采用“基准铝价+加工费”的定价方式，在加工费变化较小情况下单位毛利保持相对稳定。为消除铝价波动对毛利率变化的影响，以各期实际单位毛利除以2020年单位售价进行模拟计算，报告期各期毛利率分别为25.09%、25.52%和23.75%，较为稳定。

②7系合金

公司7系合金存在内销业务和外销业务，定价方式有所不同。报告期内，公司7系合金的毛利率分别为46.57%、34.59%和33.71%，呈下降趋势，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	公式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单位售价	a	3.73	3.44	3.37
单位成本	b	2.47	2.25	1.80

项目	公式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单位毛利	$c=a-b$	1.26	1.19	1.57
毛利率	$d=c/a$	33.71%	34.59%	46.57%

A.公司内销业务采用“基准铝价+加工费”的定价方式，报告期内，7系合金加工费相对稳定，铝锭价格上涨，导致内销业务毛利率呈下降趋势；

B.公司外销业务综合考虑铝价行情、竞争程度等因素，协商确定销售价格。外销业务毛利率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2020年第四季度至2022年第一季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持续走低，2022年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大幅上涨，导致公司外销业务销售单价在2020年至2021年呈下降趋势，在2022年呈上升趋势；同时，铝锭价格上涨向下游客户传导存在一定时滞，导致公司外销业务单位毛利在2020年至2021年有所下降，但公司于2021年第三季度和2022年第一季度先后两次提高销售价格，2022年单位毛利有所回升。

(2) 主营业务毛利率分业务模式分析

业务模式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收入比例	毛利率	收入比例	毛利率	收入比例
直销	24.92%	98.59%	25.57%	96.50%	32.34%	93.07%
经销	25.86%	1.41%	26.70%	3.50%	32.84%	6.93%
主营业务合计	24.93%	100.00%	25.61%	100.00%	32.38%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销模式和同时期直销模式毛利率差异较小。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性分析

基于公司最近一年产品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单位毛利，对铝价变动导致毛利率变动进行敏感性分析，通过下列数据可以看出铝价涨跌对毛利率的不同影响。

由于公司主要采用“基准铝价+加工费”的定价模式，主要原材料铝锭价格的上涨可以全部或部分转嫁到产品售价中。假设在理想情况下，公司产品售价中的铝锭价格、单位产品中的铝金属成本随铝锭价格波动而同时波动，单位产品加工费、单位产量的制造费用保持不变，则铝价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影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22 年	铝价变动幅度					
		1%	5%	10%	-1%	-5%	-10%
单位铝价	1.79	1.81	1.88	1.97	1.77	1.70	1.61
主营业务毛利率	24.93%	24.80%	24.29%	23.69%	25.06%	25.60%	26.31%

注：上表按原材料铝锭占产品单位成本比例 70%测算。

如上表所示，在上述假设前提下，铝价在 1.70 万元/吨-1.80 万元/吨左右时，每波动 1%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会反向波动约 0.13% 左右。

4、同行业毛利率比较分析

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证券简称	可比业务产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英力股份 (300956.SZ)	结构件模组	6.50%	11.43%	15.33%
格林精密 (300968.SZ)	多功能精密结构件	19.23%	21.37%	27.30%
和胜股份 (002824.SZ)	电子消费品	17.88%	19.30%	19.58%
创新新材 (600361.SH)	消费电子板块	20.58%	24.08%	32.24%
平均值	—	16.05%	19.05%	23.61%
发行人	消费电子材	24.93%	25.61%	32.38%

注 1：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取自 Wind 或其年度报告；

注 2：同行业上市公司业务板块较多，可比业务毛利率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可比业务收入计算，上表毛利率选取与发行人业务较为接近的结构件、电子消费品等业务板块进行比较；

注 3：创新新材的型材业务包括外销型材和内销型材，根据创新新材《华联综超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披露，外销型材与福蓉科技主要产品更为相似，上表 2020 年、2021 年数据为外销型材毛利率；其 2022 年年报未披露外销型材毛利率，仅披露型材整体毛利率，因此选取该数据进行比较；创新新材 2020 年、2021 年型材整体毛利率分别为 26.85%、22.03%，低于外销型材毛利率。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产品消费电子材的毛利率分别为 32.38%、25.61% 和 24.93%，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发行人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趋势一致。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有：

（1）公司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产品 6 系高强度、7 系超高强度铝合金结构件材料，生产铝制结构件材料质量稳定，为目前国内少数具备研发和生产供应 7 系可阳极氧化处理消费电子产品铝制结构件材料厂家；（2）公司聚焦消费电子行业内的中高端产品市场，主要产品的终端品牌商为苹果和三星，主要应用于苹果和三星的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中高端消费电子产品，公司是三星指

定供应商，是苹果全球前 200 位供应商之一。此外，主要产品及客户结构与发行人更为类似的创新新材消费电子板块毛利率与发行人毛利率基本一致。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费用	5,734.83	4,974.56	4,929.53
管理费用	3,674.26	2,796.66	3,223.04
研发费用	1,806.72	1,685.01	1,482.21
财务费用	-998.23	463.09	1,718.75
期间费用合计	10,217.58	9,919.32	11,353.53
营业收入	225,386.35	193,064.19	165,416.31
期间费用率	4.53%	5.14%	6.86%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1,353.53 万元、9,919.32 万元和 10,217.58 万元，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6%、5.14%和 4.53%，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变动原因参见以下具体科目分析。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300.94	5.25%	296.59	5.96%	292.41	5.93%
技术服务费和业务经费	5,414.55	94.42%	4,615.09	92.77%	4,524.55	91.78%
其他	19.33	0.34%	62.88	1.26%	112.57	2.28%
合计	5,734.83	100.00%	4,974.56	100.00%	4,929.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4,929.53 万元、4,974.56 万元和 5,734.83 万元，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2.98%、2.58%和 2.54%，销售费用率相对稳定，整体未发生较大变化。

技术服务费是根据发行人与各技术服务供应商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约定对其提供的技术服务给付费用的。为了更有效地开拓市场和产品售后服务、促进货款

的及时回收，公司的销售人员需要及时了解客户或终端用户的产品开发动态、做好交货过程的衔接、售后质量跟踪和不良品处理。公司为此聘用市场服务代表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并支付技术服务费。公司根据产品的利润水平、技术服务的内容差异与市场服务代表协商确定技术服务费支付标准和方法，技术服务费一般按照实际交货量计算，在公司收到货款后支付技术服务费，如出现退换货则按实际退换货数量加倍扣减。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费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	2020 年
技术服务费	5,414.55	4,624.50	4,461.02
主营业务收入	204,408.90	176,614.72	151,622.11
技术服务费/主营业务收入	2.65%	2.62%	2.94%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费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变动较小，技术服务费变动与相关产品的销售收入、销售量的变动趋势一致。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195.67	59.76%	1,682.51	60.16%	1,785.88	55.41%
折旧费	142.13	3.87%	444.51	15.89%	480.10	14.90%
无形资产摊销	114.41	3.11%	114.09	4.08%	122.00	3.79%
差旅、办公费	368.84	10.04%	298.56	10.68%	273.09	8.47%
其他	853.21	23.22%	256.99	9.19%	561.98	17.44%
合计	3,674.26	100.00%	2,796.66	100.00%	3,223.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3,223.04 万元、2,796.66 万元和 3,674.26 万元，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1.95%、1.45%和 1.63%，管理费用率相对稳定，整体未发生较大变化。公司 2022 年管理费用较高主要系 2022 年公司经营业绩增长，员工薪酬绩效有所提高。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1,482.21 万元、1,685.01 万元和 1,806.72 万元，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0.90%、0.87% 和 0.80%，研发费用率变动较小。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680.00	183.94	488.26
减：利息收入	389.77	139.86	48.01
汇兑损益	-1,293.45	414.72	1,271.17
其他	4.99	4.29	7.35
合计	-998.23	463.09	1,718.75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1,718.75 万元、463.09 万元和 -998.23 万元，财务费用率分别为 1.04%、0.24% 和 -0.44%。公司财务费用波动主要受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呈现先下降后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 2019 年上市首发募集资金到位后，权益融资增加，且公司新增资本性支出较少，借款融资逐步减少，因此 2021 年利息支出逐步减少；2022 年新增罗源子公司项目投资建设，借款增加，银行借款利息上升。公司利息支出变动趋势与公司借款余额变动趋势相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汇兑损益主要受美元汇率波动影响。2020 年、2021 年，因美元贬值产生较大的汇兑损失；2022 年，因美元升值产生较大的汇兑收益。

（五）利润表其他科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其他项目的具体构成如下：

1、其他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112.87	140.69	137.69
个税代办手续费	13.07	12.42	7.51
合计	125.94	153.11	145.2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是政府补助，包括固定资产项目补助、稳岗补贴等。

2、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15	357.24	390.34
保本固定收益型结构性存款收益	-	-	12.83
票据融资的贴现息	-44.73	-100.88	-117.22
合计	-26.58	256.36	285.96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较小。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保本固定收益型结构性存款收益系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票据融资的贴现息为公司票据贴现支付的利息。

3、营业外收支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外收入	7,302.74	254.64	623.92
其中：政府补助	7,301.00	221.54	550.00
赔偿款	1.74	18.19	31.10
其他	0.00	14.91	42.82
营业外支出	165.48	0.24	110.29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6.31	-	106.28
在建工程报废损失	106.80	-	-
滞纳金、赔罚款	12.38	0.18	0.34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对外捐赠	20.00	-	3.60
其他	-	0.06	0.07
营业外收支净额	7,137.26	254.40	513.63
利润总额	46,521.58	34,337.82	37,329.80
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比	15.34%	0.74%	1.38%

2020 年至 2021 年，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很小，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有限。2022 年，根据公司与罗源县人民政府、福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共同签订的《高精消费电子及新材料高端制造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公司全资子公司福蓉源制造和福蓉源资源共收到项目公司一次性奖励 7,000.00 万元。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具体参见本节“四、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之“（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八、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26.43	21,506.85	15,44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61.78	-8,076.21	8,074.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9.18	-22,420.82	-23,313.2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1.02	-414.72	-1,271.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14.84	-9,404.90	-1,067.23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9,491.88	203,212.15	160,929.74
营业收入	225,386.35	193,064.19	165,416.31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0.70%	105.26%	9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26.43	21,506.85	15,442.30
净利润	39,125.33	29,321.96	31,76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	158.79%	73.35%	48.6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29%、105.26%和 110.70%，销售回款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性良好，表明公司销售活动的现金周转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8.61%、73.35%和 158.79%，逐年上涨，主要原因为：（1）2020 年公司客户比亚迪推广使用迪链权证，逐步通过迪链权证方式支付货款，结算方式转变导致回款时点后移；（2）2022 年下半年存货及经营性应收项目占款减少。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074.88 万元、-8,076.21 万元和 -33,661.78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系受银行理财产品购赎、长期资产投建所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快速发展，为满足市场需求，公司陆续在成都和罗源投建熔铸车间和挤压车间，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8,745.22 万元、4,433.45 万元和 43,375.4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净额分别为 14,400.00 万元、-4,000.00 万元和 9,713.63 万元，各年有所波动主要系不同理财产品的到期期限不同导致报告期各期投入和赎回金额不同。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3,313.26 万元、-22,420.82 万元和 1,879.18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主要系受银行借款及股利分配所影响。2020 年和 2021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较高主要系陆续归还借款及各年度现金分红综合影响。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系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的购置等。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流支出分别为 8,745.22 万元、4,433.45 万元和 43,375.41 万元，主要用于在成都和罗源投建熔铸车间和挤压车间等。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未来三年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同时，公司未来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适时地进行技术改造、增添生产机器设备以及加强对生产基础设施的建设，以解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十、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范围外的公司提供重大担保的情况。

（二）重大仲裁、诉讼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存在的涉案金额可能超过 100 万元的未决诉讼情况如下：

2020 年 7 月 27 日，福蓉科技与常州诚镓签订《采购基本合同》，约定常州诚镓向福蓉科技采购铝型材事宜。福蓉科技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向金坛法院提起诉讼，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获受理。福蓉科技诉称，在福蓉科技按约定向常州诚镓供货后，常州诚镓未支付双方已对账确认的款项；同时因常州诚镓向福蓉科技采购的产品为定制产品，福蓉科技根据常州诚镓的订单已生产未交货的存货无法转售，造成货物损失，因此常州诚镓需赔偿福蓉科技货物损失。

2022 年 11 月 22 日，金坛法院出具《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编号：（2022）苏 0413 民初 7563 号），经金坛法院调解，福蓉科技与常州诚镓达成

如下协议：

①双方解除《采购基本合同》；

②常州诚镓分五期向福蓉科技支付所欠货款 1,386.69 万元及自逾期付款损失（以未付货款为基数，计算至还清之日止）；

③若常州诚镓有任一期末如约足额履行付款义务，福蓉科技有权就余欠全部款项一并向法院申请执行；

④双方终止履行《采购基本合同》及订单项下尚未履行完毕的义务，且双方互相放弃向对方主张包括质量瑕疵等在内的违约责任；

⑤福蓉科技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

上述调解书生效后，常州诚镓并未如期向公司支付货款，公司已向金坛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获受理。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件尚在强制执行中。

上述民事诉讼案件是由发行人作为原告提起诉讼的案件，债务人应向发行人偿还的货款金额不大，占发行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值的比例均较小，该民事诉讼案件不属于重大未决诉讼案件，不会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无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技术创新

公司的研发技术先进性、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以及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十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基于公司现有业务基础及技术储备而确定，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发生变化，亦不产生资产整合事项。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64,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年产 6 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精深加工项目”和“年产 10 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及拟投入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 6 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精深加工项目	89,562.00	44,000.00
2	年产 10 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	32,283.00	20,000.00
合计		121,845.00	64,000.00

若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年产 6 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精深加工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89,562.00 万元，拟通过新建厂房及生产线的方式，新增消费电子铝型材产能 6 万吨，产品可用于高端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AR/VR 设备和智能手表等可穿戴设备。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抓住高端消费电子市场增长的机会，扩大市场份额并巩固竞争优势。

2、项目实施的背景

（1）5G 智能手机、折叠屏手机快速发展

根据市场调查公司 IDC 最新报告，2021 年全球智能手机的出货量约为 13.6 亿台，同比增长 5.3%。在经历了连续 4 年的下滑之后，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开始复苏。2022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12.06 亿台，较 2021 年有所下滑，但展

望未来，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有望在复苏后保持稳定增长。

随着 5G 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的完善，以及 5G 智能手机性价比的提升，智能手机市场迎来了新一阵的更换潮。根据 Counterpoint 数据，2022 年第二季度，5G 手机占全球手机出货量的 49.9%，超过 4G 手机的 49.7%，意味着 5G 手机进入商业化应用三年后，首次超过 4G 手机的出货量。中国信通院发布 2022 年 12 月国内手机市场运行分析报告显示，2022 年 5G 手机出货量 2.14 亿部，占同期手机出货量的 78.8%。

折叠屏手机，即屏幕可以对折、展开的手机，正常形态下机身尺寸不变，展开后屏幕尺寸翻倍。自 2018 年首款折叠屏手机问世以来，折叠屏手机获得了快速发展。2021 年 8 月，三星发布了新一代折叠屏手机 Galaxy Z Fold3/Flip3，其中 Flip3 的起售价大幅下降，进一步降低了折叠屏手机的消费门槛。根据 Counterpoint Research 统计数据，2022 年全球折叠屏手机的出货量达到 1,490 万台，同比增加 64%，预计 2023 年全球折叠屏手机出货量将同比增长 52% 至 2,270 万台。

（2）技术进步推动 VR/AR 设备大幅增长

随着 OLED 和 Fast-LCD 等显示技术的成熟、人工智能和渲染计算等技术的发展以及感知交互相关技术的不断成熟，VR/AR 设备能够给消费者带来较好的沉浸式体验，出货量迅速增长。

根据 VR 陀螺发布的《2022 上半年 VR/AR 产业发展报告》，2021 年全球 VR 头显出货量约 1,110 万台，VR 头显全球出货量自 2020 年开始进入高速增长轨道，预计 VR 头显 2022 年出货量将会达到 1,450 万台，2023 年将会进一步加速增长 50% 至 2,175 万台。2021 年 AR 眼镜出货约 57 万台；AR 眼镜出货量则延续稳定增长态势，预计于 2022 年达到 74 万台，并且于 2023 年维持同样增速提升至 96 万台。根据 IDC 报告，预计 AR/VR 头显在 2023 年的出货量为 1,010 万台，总出货量同比增长 14%，并有望在 2023-2027 年的预测期内提速，五年复合年增长率达到 32.6%。

除了互联网和消费电子行业，一些新兴产业例如新能源汽车也在融合 VR/AR 技术。蔚来汽车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发布了市场上首款结合 VR/AR

技术的车型，该车型搭载了蔚来全景数字座舱 PanoCinema，并且司机和乘客可以佩戴蔚来研发的专属 VR/AR 眼镜。这标志着蔚来汽车公司率先进军该领域，同时也将会进一步推动汽车电子和 VR/AR 等消费电子产业的融合发展。

政策方面，2018 年工信部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虚拟现实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2021 年 3 月公布的“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明确将“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列为数字经济相关重点产业。2021 年 5 月 18 日，国家发改委在新闻发布会中表示，在大力提升实物消费方面，支持发展超高清视频终端、虚拟现实/增强现实设备、可穿戴设备等面向消费升级的电子产品，加快推广高效终端用能设备和产品。

VR/AR 设备的快速发展，将带动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产业的发展。根据咨询机构 Frost &Sullivan 的预测，全球 VR/AR 精密结构件市场规模将从 2020 年的约 1 亿美元增长至 2025 年的约 17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76%。

（3）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需求稳定

近年来，随着人们居家办公学习需求增加，远程办公、远程教育市场迎来爆发，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电子产品的终端消费增长。

根据 Canalys 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 PC 市场（包括个人电脑和平板电脑）出货量约为 4.34 亿台。从长远来看，由于平板电脑性能的不不断提升其应用范围也愈发广泛，同时笔记本电脑也在向轻薄化、便携化方向发展，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呈现融合发展的趋势。技术的不断创新，将刺激消费者潜在的置换和添置需求，预计未来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仍然有较为可观的发展空间。

3、项目实施主体和建设地点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是福蓉科技的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项目实施地点是福建省福州市罗源台商投资区。

4、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分为场地填方和地质勘察、施工图设计、设备购置及生产、土建施工、设备安装和调试等阶段。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动态调整项目实施进度，具体项目进度安排如下：

建设内容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填方和地质勘察								
施工图设计								
设备购置及生产								
土建施工								
设备安装和调试								

5、项目投资概算及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本项目总投资额 89,562.00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44,000.00 万元，各项投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额	占总投资比例	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1	建设投资	76,593.00	85.52%	44,000.00	-
1.1	建筑工程费	29,085.00	32.47%	44,000.00	是
1.2	设备购置费	22,727.00	25.38%		是
1.3	安装工程费	306.00	0.34%		是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9,054.00	21.27%		是 ^注
1.5	预备费	5,421.00	6.05%	-	否
2	建设期利息	293.00	0.33%	-	否
3	铺底流动资金	12,676.00	14.15%	-	否
合计		89,562.00	100.00%	44,000.00	-

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主要为土地购置费，土地购置费属于资本性支出。

(1) 建设投资

① 建筑工程费

项目建筑工程费包括初期场地挖填方平整费用和建构建筑物主体工程投资，依据工程条件、同类项目建设经验与市场询价相结合确定单位造价，并结合建筑面积估算，具体如下：

序号	建筑工程项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建筑结构	估算单价 (元/平方米)	投资金额 (万元)
1	挤压一车间		55,000.00	钢构	2,560.90	14,085.00
2	公用辅	职工食堂、宿舍等行政	31,545.85	钢筋混凝	1,703.55	5,374.00

	助设施	生活福利设施		框架		
		其他辅助车间、废水处理站、固废、危废库	14,167.75	钢构、钢筋混凝土框架	866.76	1,228.00
3	厂区总图运输、综合管网等配套工程		-	-	-	8,398.00
合计						29,085.00

②设备购置费

项目设备购置费主要包括挤压一车间和公用辅助设施的设备购置，依据市场询价确定，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1	挤压一车间	18,910.00
2	公用辅助设施	3,817.00
合计		22,727.00

挤压一车间的主要设备购置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50MN 挤压生产线	条	1	3,200.00	3,200.00
	天然气短锭加热炉				
	热剥皮机				
	50MN 卧式单动挤压机				
	辅机				
2	40MN 挤压生产线	条	1	2,400.00	2,400.00
	短锭工频加热炉				
	40MN 卧式单动挤压机				
	辅机				
3	32MN 挤压生产线	条	1	2,000.00	2,000.00
	天然气短锭加热炉+工频炉				
	32MN 卧式单动挤压机				
	辅机				
4	30MN 挤压生产线	条	1	1,800.00	1,800.00
	天然气短锭加热炉				
	30MN 卧式单动挤压机				
	辅机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模具加热炉				
5	27.5MN 挤压生产线	天然气短锭加热炉	条	3	1,600.00	4,800.00
		27.5MN 卧式单动挤压机				
		辅机				
		模具加热炉				
6	18MN 挤压生产线	天然气短锭加热炉	条	1	850.00	850.00
		18MN 卧式单动挤压机				
		辅机				
		模具加热炉				
7	14MN 挤压生产线	天然气短锭加热炉	条	1	200.00	200.00
		14MN 卧式单动挤压机				
		辅机				
		模具加热炉				
8	10MN 挤压生产线	天然气短锭加热炉	条	1	200.00	200.00
		10MN 卧式单动挤压机				
		辅机				
		模具加热炉				
9	13m 天然气时效炉		台	4	90.00	360.00
10	9.5m 天然气时效炉		台	8	70.00	560.00
11	16t 桥式起重机		台	1	25.00	25.00
12	10t 桥式起重机		台	5	15.00	75.00
13	5t 桥式起重机		台	12	10.00	120.00
14	3t 电动单梁起重机		台	1	5.00	5.00
15	全自动锯切及检测线		条	3	250.00	750.00
16	高精密锯床		台	6	10.00	60.00
17	自动喷码线		条	2	120.00	240.00
18	退火炉		台	2	15.00	30.00
19	自动物流系统		条	1	100.00	100.00
20	模具氮化炉		台	3	5.00	15.00
21	电缆、变压器电气传动等		-	-	-	1,120.00
合计						18,910.00

③安装工程费

项目安装工程费主要是公用辅助设施的安装工程费用，依据市场询价估算确定。

④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包括土地购置费以及工程勘察、设计、监理、联合试运转费等其他工程建设管理费用，依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颁发的《有色金属工业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定额》规定计取，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调整估算，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1	土地购置费	16,950.00
2	其他工程建设管理费	2,104.00
合计		19,054.00

⑤预备费

预备费按照建设投资（不含土地购置费）的 10% 计算，相关款项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未纳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范围。

（2）建设期利息

建设期利息为银行贷款利息，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未纳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范围。

（3）铺底流动资金

铺底流动资金为保证该项目正常生产和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未纳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范围。

6、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经测算，本项目全部达产后，可形成年均销售收入约 170,496 万元，生产经营期年均税后净利润约 24,775 万元，预计税后内部收益率 28.9%，投资回收期 4.9 年，投资效益良好。

7、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将形成年产 6 万吨消费电子材产能。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根据项目规划建设进度和公司生产经营经验，在第二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25%，

第三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80%，第四年及以后各年达到 100%。

(1) 营业收入

项目完全达产后的产品价格及收入测算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单价（万元/吨）	销量（吨）	收入（万元）
消费电子材	2.99	57,000	170,495.58

①产品单价

本项目产品全部为消费电子材，与公司现有产品相同，产品结构按合金种类可划分为 6 系合金和 7 系合金，具体将综合考虑客户需求、市场环境等因素后确定。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平均销售单价和本次募投项目销售单价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报告期平均价格
6 系合金	2.97	2.77	2.31	2.68
7 系合金	3.73	3.44	3.37	3.51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				2.99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 6 系合金和 7 系合金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2.68 万元/吨和 3.51 万元/吨，本次募投项目预测产品销售单价 2.99 万元/吨介于公司报告期内 6 系合金和 7 系合金平均单价之间。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销售单价系根据目前公司同类产品实际售价、未来产品规划等因素确定，产品销售单价预测谨慎、合理。

②产品销量

根据产品以及设备的先进性，参考国内同类型企业实际生产情况，预计生产线综合成品率为 95%，按照达成 6 万吨产能计算的销量为 5.7 万吨（6 万吨*95%）。

(2) 营业成本

本项目总成本费用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折旧摊销及修理费、燃料动力费等。

①直接材料

本项目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再生铝及铝合金圆铸锭，生产所产生的废料

外卖冲减原材料成本。其他辅助材料根据工艺消耗定额及现行市场价格进行估算。

②直接人工

直接人工费用为劳动定员中归集到直接人工费中的人工工资，由工人人数与人均工资相乘得出。生产人数依据销售量和生产设备定员计算确定。

③折旧摊销

根据国家有关财务制度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分类计算折旧。建筑物折旧年限按 35 年，净残值率按 3% 计算；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按 12 年，净残值率按 3% 计算。

④燃料动力费

生产所需燃料及动力包括电、天然气、水等，根据生产经验和市场价估算。

（3）期间费用

本项目相关的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均根据公司现有消费电子材业务的投入情况进行测算，并根据未来产品规划等其他因素做适当调整：①管理费用为管理和组织经营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经验和项目实际情况估算；②销售费用根据历史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为基础，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经验和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估算；③财务费用主要指生产经营期间未偿还的建设投资借款和流动资金借款发生的利息净支出，按照市场利率计算。

（4）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包括城乡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城乡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合计按增值税额的 12% 计算。

（5）所得税

项目实施主体为福蓉源制造，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8、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本项目实施地点位于福建省福州市罗源台商投资区，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闽（2022）罗源县不动产权第 0002590 号）。

本项目是“福蓉源年产 18 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加工项目”的一期工程建设内容，“福蓉源年产 18 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加工项目”已取得《福建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内资）》（闽发改备[2022]A130006 号）和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审批意见（榕罗环评[2022]20 号）。

罗源县发展和改革局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出具说明，“年产 6 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精深加工项目”即为“福蓉源年产 18 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加工项目”的一期年产 6 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加工结构件项目，不存在项目重复建设的情形。

（二）年产 10 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 32,283.00 万元，拟通过新建厂房及生产线的方式，新增再生铝及圆铸锭产能 10 万吨。本项目的实施，能够保障新增 6 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产能对于高品质圆铸锭的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2、项目实施的背景

（1）政策鼓励再生铝产业发展

铝制品报废以后，其中蕴含的金属铝可以作为原料被提取、再生产，从而进行反复循环利用。相较于原铝，再生铝的生产加工过程在节能环保方面有着巨大的优势，符合经济绿色转型的大方向。再生铝行业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中的“资源循环利用产业”的子分类，是国家政策鼓励发展的产业。

近年来，《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2018 年本）》《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铝行业规范条件》《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等一系列政策和法规的修订出台，有效推动了铝行业供给侧改革，也为再生铝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一方面，传统电解铝行业的新增产能被严格限制，另一方面，再生铝、水电铝等符合节能环保大趋势的战略新兴产业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2021 年 7 月 1 日，国务院发改委印发《“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明确为再生铝产业设定了到 2025 年总产量达到 1150 万吨的目标。2021 年 12 月

3日，工信部印发《“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针对铝行业从产能置换、绿色低碳材料推广、工艺流程转换、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绿色低碳技术推广等方面做了要求。新政策的推出，进一步明确了铝行业的发展方向，也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2）“双碳”大背景下，消费电子产业链向低碳转型

2020年9月，中国宣布“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围绕碳中和目标的实现，已经成为我国经济下一阶段发展的核心主题之一。2021年2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清洁生产水平持续提高”、“碳排放强度明显降低”、“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节能环保相关目标。3月份公布的《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在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深入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等多个方面提出绿色发展，产业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力争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

发达国家较中国更早地制定了碳中和的目标，各大跨国企业也相继宣布碳中和计划或是已经实现了碳中和。苹果于2020年7月份发布的环境责任报告中宣布公司已经在办公运营方面实现了碳中和，并且发布了整个苹果产业链将于2030年实现碳中和的目标。截至目前，包括公司在内，已经有68家中国供应商承诺加入苹果发起的供应商清洁能源项目。在苹果的带头作用下，预计未来碳排放和环境保护措施将会成为消费电子品牌选择供应商的重要考虑因素。

消费电子制造业实现“碳中和”目标，对铝制结构件供应商而言，主要路径有三条：一是原材料端使用相对环保的再生铝替代电解铝；二是生产过程中使用水电、风电和光伏等清洁能源替代传统火电；三是通过加大技术投资，减少温室气体直接排放。再生铝相比于电解铝，节能减排优势明显。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学报》的《原铝与再生铝生产的能耗和温室气体排放对比》，生产1吨再生铝的能耗仅为等量电解铝能耗的3%~5%，可以减少约0.8吨二氧化碳排放，并且节约大量水资源，减少固体废料、废液和废渣的排放和处理。

3、项目实施主体和建设地点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是福蓉科技的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福蓉源再生资源开发有

限公司。项目实施地点是福建省福州市罗源金港工业园区。

4、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分为场地填方和地质勘察、施工图设计、设备购置及生产、土建施工、设备安装和调试等阶段。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动态调整项目实施进度，具体项目进度安排如下：

建设内容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填方和地质勘察								
施工图设计								
设备购置及生产								
土建施工								
设备安装和调试								

5、项目投资概算及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本项目总投资额 32,283.00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各项投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额	占总投资比例	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1	建设投资	27,501.00	85.19%	20,000.00	-
1.1	建筑工程费	6,671.00	20.66%	20,000.00	是
1.2	设备购置费	11,765.00	36.44%		是
1.3	安装工程费	240.00	0.74%		是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827.00	21.15%		是 ^注
1.5	预备费	1,998.00	6.19%	-	否
2	铺底流动资金	4,782.00	14.81%	-	否
	合计	32,283.00	100.00%	20,000.00	-

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主要为土地购置费，土地购置费属于资本性支出。

(1) 建设投资

① 建筑工程费

项目建筑工程费包括初期场地挖填方平整费用和建构建筑物主体工程投资，依据工程条件、同类项目建设经验与市场询价相结合确定单位造价，并结合建筑面

积估算，具体如下：

序号	建筑工程项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建筑结构	估算单价 (元/平方米)	投资金额 (万元)
1	熔铸车间	25,890.00	钢构	1,545.00	4,000.00
2	公用辅助设施（综合楼）	4,729.18	钢筋混凝土 框架	1,860.79	880.00
3	厂区总图运输、综合管网等配套工程	-	-	-	1,791.00
合计					6,671.00

②设备购置费

项目设备购置费主要包括熔铸车间和公用辅助设施的设备购置，依据市场询价确定，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1	熔铸车间	10,277.00
2	公用辅助设施	1,488.00
合计		11,765.00

熔铸车间的主要设备购置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倾翻式熔炼炉	台	2	380.00	760.00
2	倾翻式保温炉	台	2	330.00	660.00
3	气滑垂直铸造系统	套	1	260.00	260.00
4	气滑铸造平台	套	9	150.00	1,350.00
5	电磁搅拌	套	1	50.00	50.00
6	管式过滤器	台	2	300.00	600.00
7	真空在线除气	套	2	350.00	700.00
8	炉内精炼系统	套	2	170.00	340.00
9	板式过滤	套	1	25.00	25.00
10	全自动铝棒锯床	套	3	160.00	480.00
11	铝棒堆垛系统	套	1	650.00	650.00
12	均匀化处理炉	套	2	375.00	750.00
13	烟尘净化系统	套	2	350.00	700.00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4	双室炉（再生铝）	套	1	1,200.00	1,200.00
15	耙渣车	台	1	50.00	50.00
16	喂丝机	台	2	1.00	2.00
17	轮式熔炼投料车	台	1	150.00	150.00
18	长铝棒车皮机（250型）	台	1	250.00	250.00
19	长铝棒车皮机（350型）	台	1	350.00	350.00
20	叉车	台	2	25.00	50.00
21	货运汽车	台	2	35.00	70.00
22	行车	台	2	30.00	60.00
23	行车	台	4	25.00	100.00
24	铝渣回收设备	套	1	300.00	300.00
25	结晶器维修装置	套	1	10.00	10.00
26	放流斗	个	6	5.00	30.00
27	流槽和闸板	套	1	30.00	30.00
28	倾翻式熔保炉	套	1	300.00	300.00
29	三井在线除气				
30	板式过滤				
31	三井管式过滤				
32	喂丝机				
33	流槽				
34	铸造机				
35	均质热处理炉				
36	冷却室				
37	料车				
合计					10,277.00

③安装工程费

项目安装工程费主要是公用辅助设施的安装工程费用，依据市场询价估算确定。

④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包括土地购置费以及工程勘察、设计、监理、联合试运转费等其他工程建设管理费用，依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颁发的《有色金属工业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定额》规定计取，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调整估算，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1	土地购置费	5,520.00
2	其他工程建设管理费用	1,307.00
合计		6,827.00

⑤预备费

预备费按照建设投资（不含土地购置费）的 10% 计算，相关款项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未纳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范围。

（2）铺底流动资金

铺底流动资金为保证该项目正常生产和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未纳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范围。

6、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产品主要为自用，不单独测算经济效益。

7、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本项目实施地点位于福建省福州市罗源金港工业园区，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闽（2022）罗源县不动产权第 0005297 号）。

本项目是“福蓉源年产 25 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的一期工程建设内容，“福蓉源年产 25 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已取得《福建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内资）》（闽发改备[2022]A130007 号）和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福蓉源年产 25 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榕罗环评[2022]25 号）。

罗源县发展和改革局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出具说明，“年产 10 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即为“福蓉源年产 25 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的一期工程年产 10 万吨再生铝合金圆铸锭项目，不存在项目重复建设的情形。

三、本次募投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本次募投的必要性

1、优化生产基地布局，巩固并提升行业地位

公司目前的生产基地位于四川省成都市，而我国消费电子产业链主要集中在沿海经济发达省份，通过在福建省成立子公司并建设高端铝型材制造及服务基地，有助于公司增强产品交付能力、加强与下游客户的合作交流、巩固并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2、解决产能瓶颈，满足下游持续增长的需求

一方面，居家办公逐渐常态化，以笔记本电脑和平板电脑为代表的办公电子产品迎来新的销售热潮。公司现有的大尺寸产品生产线的整体产能利用率处于近年来的高位，并且订单高峰期难以充分满足下游的需求，产品交付紧张。另一方面，随着智能手机市场复苏，高端手机占比逐渐提升，以及公司逐渐丰富品类，开拓折叠屏手机、可穿戴设备的结构件材料和智能手机高附加值的结构小件材料，预计未来小尺寸产品生产线的产能趋于紧张。通过实施本次项目，增加铝材结构件材料产能，有助于公司突破产能的制约，抓住行业发展的机会，更好地满足日益增长的业务需求，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

3、增强智能制造水平，提升产品品质，实现高质量增长

消费电子铝制结构件材料市场发展较为成熟，目前已经形成相对稳定的市场格局。公司的产品定位高端，具有技术壁垒和生产壁垒，附加值较高。随着消费电子产业的高端化发展以及近年来各种可穿戴设备的快速普及，结构件材料领域呈现出多样化、高合金化、高强度化、轻薄化、更新换代快、研发周期短等趋势。面对新的发展形势，能够短时间内成功研发出满足要求甚至性能更好的产品，并且能够在短时间内满足客户大规模交货需求的企业，将在市场竞争中具备显著优势。

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引入业内先进的设备，在多年生产经验积累基础上对本项目产线工艺设计进行优化，不仅能够提升公司生产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提升柔性生产能力，还有助于提高高品质铝合金结构件材料产能，从而满足订单高峰期的交货需求。

（二）本次募投的可行性

1、深化与现有优质客户的合作，拓展品类，并开拓更多代工厂客户

消费电子品牌厂商对产品的工业设计和产品质量要求极为严格，相应地，其代工企业对采购产品的质量、供货稳定性和及时性要求很高。公司的整体研发能力在国内属于领先水平，已成功开发了诸多国内外知名品牌厂商客户，并通过不断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来帮助客户降低采购成本，增强客户终端产品的竞争力。目前，公司是三星指定供应商，是苹果全球前 200 位供应商之一，同时与谷歌、华为、OPPO、LG、联想等知名品牌厂商、精加工企业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的业务发展趋势良好，为公司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了坚实的市场基础。

公司自 2019 年上市以来，一直专注于做大做强消费电子铝制结构件业务。随着新客户的不断开拓以及产品品类的不断增加，公司在业内的知名度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稳中有升。近年来，以智能手表和 VR 头显为代表的可穿戴设备迅速增长，5G 智能手机和折叠屏手机的渗透率逐渐提升，公司抓住市场机会，成功的开发了新产品的铝制结构件材料并且通过终端客户的测试认证。新产品的开发以及新客户的开拓为公司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了进一步的保障。

2、研发与技术实力领先，生产工艺不断优化

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和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外壳、背板、中框结构件不仅需要具备较高的强度和硬度以保护核心电子器件，还需要在外观设计、光洁度、色彩等诸多方面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基于强大的技术实力和与客户之间良好的沟通反馈机制，公司通过多年的持续研发和技术积累，不仅在消费电子产品铝制结构件材料生产领域拥有十分成熟的技术，还积极进行了新技术的储备和应用推广。公司通过对合金配制、模具结构、挤压工艺和材料热处理工艺等一系列的技术攻关，对消费电子产品铝制结构件材料新产品成功进行了改良和开发。

公司掌握了高品质圆铸锭的铸造技术，提升了产品品质的稳定性，保障了下游客户后续加工的产品良率；公司掌握了高品质铝合金的配比技术，成功研发出 7 系可阳极氧化处理超硬铝合金材料的生产工艺，成为 7 系铝合金材料的核心供应商；公司掌握了高精度铝合金挤压技术，有效提高了后续 CNC 加工的尺寸精

度，提高了产品品质的可控性和稳定性；公司掌握了自动化生产的关键技术，有效缓解了人员成本上升的压力，提高了订单高峰期的生产效率。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既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要从事消费电子产品铝制结构件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产品的铝制结构件材料。本次募投项目“年产6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精深加工项目”和“年产10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均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消费电子铝型材产能6万吨，新增产能规模主要系根据公司目前产能利用情况、产品战略规划、行业变化趋势和下游市场前景等因素确定，项目实施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在消费电子领域的竞争优势，新增产能具备合理性。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是公司把握新材料产业和新型消费电子领域发展机会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进一步完善产能布局、扩大先进生产工艺、实现“碳中和”目标的战略规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达产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提升整体盈利水平，进一步强化市场竞争优势，并且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加，资本实力得到增强，为公司后续经营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转股期内逐渐实现转股，公司的净资产将有所增加，资产负债率逐步降低，资本结构将逐渐改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并投产需要一定时间，因此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贡献可能较小，导致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但是长期来看，随着本项目的实施，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将会得到较大提升。

六、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放和收付。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公司将择机在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中。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董事会编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
- 五、资信评级报告；
- 六、中国证监会对于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4日